

公司代码：688480

公司简称：赛恩斯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四年四月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高伟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朝晖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郭彩辉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3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90,327,937.30 元，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4,826,667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7,413,333.50 元（含税），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52.49%。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9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6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8

备查文件目录	1、经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以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赛恩斯、公司	指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赛恩斯科创板战略配售 1 号	指	申万宏源证券—兴业银行—申万宏源赛恩斯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申万创新投	指	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紫金药剂	指	福建紫金选矿药剂有限公司
紫峰投资	指	紫金矿业紫峰(厦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赛恩斯工程	指	长沙赛恩斯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信泰环境	指	湖南信泰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东城污水	指	宁乡东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冷水江分公司	指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冷水江分公司
邵东项目部	指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邵东项目部
紫金矿业	指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1899），为上交所 A 股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601899，香港联交所 H 股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02899
股东大会	指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募投项目	指	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的项目
A 股	指	每股面值 1.00 元之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律师/锦天城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重金属	指	指密度大于 4.5g/cm ³ 的金属元素，从环境学标准，重金属主要是指铜（Cu）、汞（Hg）、镉（Cd）、铅（Pb）、铬（Cr）、锌（Zn）、银（Ag）、钒（V）、锰（Mn）、镍（Ni）、钴（Co）、铊（Tl）、铋（Sb）等金属元素，还包括类金属砷（As）等生物毒性显著的元素。
有色金属	指	狭义有色金属又称非铁金属，是铁、锰、铬以外的所有金属的统称，广义有色金属还包括有色合金，主要有铜、铝、铅、锌、镍、锡、锑、镁、海绵钛、汞等。大部分重金属都属于有色金属。
重金属废水	指	矿冶、材料、化工、电镀等工业生产过程中排出的含重金属的废水，重金属废水是对环境污染最严重和对人类危害最大的工业废水之一。
污酸	指	又称废酸，在铜、铅、锌等有色金属冶炼过程中，在含二氧化硫烟气制酸工序，烟气在电收尘、两段动力波洗涤时，产生的酸即为污酸，一般具有强酸、高氟、高氯、含高浓度重金属等特点。

危废（危险废物）	指	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腐蚀性、急性毒性、浸出毒性、反应性、感染性）的固体废物。
生物制剂	指	以微生物的代谢产物或细胞组分与其他化合物进行复配，通过基因嫁接技术制备的含有大量羟基、巯基、羧基、氨基等功能基团组的复合水处理药剂。
砷碱渣	指	是锑冶炼企业产生的一种危险固体废弃物，是在反射炉或鼓风炉的火法炼锑过程中，采用加入纯碱（碳酸钠）或烧碱（氢氧化钠）的方法对粗锑进行精炼，产出各种型号的精锑，同时产生的废渣叫砷碱渣。
浸出毒性	指	浸出毒性是指固体废物按规定的浸出方法的浸出液中，有害物质的浓度超过规定值，从而会对环境造成污染的特性。我国规定的测定项目有：汞、镉、砷、铬、铅、铜、锌、镍、锑、铍、氟化物、氰化物、硫化物、硝基苯类化合物。
废水零排放	指	废水零排放是指工业水经过重复使用后,将这部分含盐量和污染物高浓缩成废水全部（99%以上）回收再利用，或者使用压滤机过滤出不溶于水的物质后循环使用，无任何废液排出工厂。
开路	指	在企业主生产或者废酸、废水等零排放处理过程中，把某种特定元素（或物料）从原体系分离出来，保证原体系中该元素（或物料）的量和浓度处于合理水平，从而保证系统物料动态平衡以维持正常稳定运行。
小试	指	采集废水、固废、污染土壤等样品，在实验室主要采用常规试验仪器设备完成的小批量、间断性试验研究。
中试	指	采用自主设计和生产的中试装备,在客户污染物产生现场就地取样，进行的较大批量、连续性或半连续性试验研究。
COD	指	Chemical Oxygen Demand（化学需氧量），是以化学方法测量水样中需要被氧化的还原性物质的量，是废水、废水处理厂出水和受污染的水中，能被强氧化剂氧化的物质（一般为有机物）的氧当量。COD 是水体有机污染的一项重要指标，能够反映出水体的污染程度。
SS	指	Suspended Solids（悬浮物），指悬浮在水中的固体物质，包括不溶于水中的无机物、有机物及泥砂、黏土、微生物等。水中悬浮物含量是衡量水污染程度的指标之一。
pH	指	Hydrogen ion concentration（氢离子浓度指数），指溶液中氢离子的总数和总物质的量的比，用作酸碱度指标，数字越小酸度越大。
5G	指	5th Generation Mobile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是具有高速率、低时延和大连接特点的新一代宽带移动通信技术，是实现人机物互联的网络基础设施。
mg/L	指	milligram per Liter（毫克每升），水中某些物质或杂质含量多少的单位，表示 1 升水中含有多少毫克的杂质。
PLC	指	Programmable Logic Controller（可编程逻辑控制器），是专门为在工业环境下应用而设计的数字运算操作电子系统。它采用一种可编程的存储器，在其内部存储执行逻辑运算、顺序控制、定时、计数和算术运算等操作的指令，通过数字式或模拟式的输入输出来控制各种类型的机械设备或生产过程。
BOT	指	以建设-经营-移交方式运行的工程实施模式，公司与政府客户签订协议，特许公司承担污水处理设施的投资、建设、经营与维护，在协议规定的期限内，公司向政府客户定期收取运营费用，以此回收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和维护成本并取得合理回报；特许经营期结束后，公司将设施所有权移交给政府客户。
BOO	指	以建设-拥有-运营方式运行的工程实施模式，公司与客户签订协议，特许公司承担污水/污酸等处理设施的投资、建设、经营与维护，建成后

		产权归公司所有；运营期内，公司向客户按照事先约定的标准定期收取运营费用，以此回收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和维护成本并取得合理回报；运营期结束后，设施不移交给客户，公司拥有所有权。
EPC	指	公司同时为客户提供涵盖技术咨询、方案设计、设备制造及集成、土建施工、系统调试等一体化的综合服务，具体表现形式多为环保建设项目的总承包、专业承包商或专业分包商。
O&M	指	委托运营（Operations & Maintenance, O&M），是指客户将建成后的污水/污酸等治理项目委托公司提供专业污水/污酸等治理运营服务，并向公司支付委托运营费。
轩珑环保	指	长沙轩珑环保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九珑环保	指	长沙九珑环保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韞然投资	指	上海韞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兴成长五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塞尔维亚子公司	指	赛恩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博尔市
澳大利亚子公司	指	SE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PERTH) PTY. LTD
紫金新能源	指	紫金矿业新能源新材料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紫金（长沙）工程	指	紫金（长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紫金（厦门）工程	指	紫金（厦门）工程设计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指	长沙赛恩斯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成套环保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指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赛恩斯
公司的外文名称	Scienc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E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高伟荣
公司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学士街道学士路388号赛恩斯科技园办公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学士街道学士路388号赛恩斯科技园办公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0006
公司网址	www.seshb.com
电子信箱	seshb_cn@126.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邱江传	肖波
联系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学士街道学士路388号赛恩斯科技园办公楼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学士街道学士路388号赛恩斯科技园办公楼
电话	0731-88278363	0731-88278363
传真	0731-88278697	0731-88278697
电子信箱	qjc10000@163.com	xiaobo@seshb.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 https://www.cnstock.com/ ）、中国证券报（ http://www.cs.com.cn/ ）、证券日报（ http://www.zqrb.cn/ ）、证券时报（ http://www.stcn.com/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赛恩斯	688480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事务所（境内）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利亚、唐世娟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
	办公地址	/
	签字会计师姓名	/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4室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叶强、王祎婷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年11月25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
	办公地址	/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
	持续督导的期间	/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808,404,965.99	548,189,012.49	47.47	384,632,376.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327,937.30	66,225,686.70	36.39	44,629,195.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281,682.69	55,756,102.35	35.02	37,822,909.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18,088.54	26,317,480.62	155.79	83,650,194.07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31,793,098.82	879,540,302.49	5.94	414,159,820.63
总资产	1,493,018,387.90	1,371,261,132.72	8.88	835,093,639.57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5	0.91	4.40	0.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5	0.91	4.40	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9	0.76	3.95	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9	13.78	减少3.79个百分点	11.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	8.33	11.60	减少3.27个百	9.71

均净资产收益率 (%)			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5.67	5.48	增加0.19个百分点	6.5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80,840.5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7.47%，主要系受公司上市后品牌效应提升的影响，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业务和产品销售业务增长较快；同时公司推行营销体系改革，优化资源配置，进一步落实团队营销策略，调动营销人员积极性，提高业务推广效率，从体系方面助力业务增长。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32.7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6.39%，主要系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1.8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5.79%，主要系公司加强对供应商的管理，调整付款的结算方式，利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致使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净额实现同比快速增长。

4、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23 年末，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3,179.31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5.94%，公司总资产 149,301.84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8.88%，主要系本年利润增长引起。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1,572,152.18	166,745,509.05	131,847,581.08	408,239,72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00,071.20	23,021,481.87	17,838,741.82	36,067,642.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814,906.07	21,970,209.31	12,489,090.49	30,007,476.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53,283.45	8,079,481.69	6,771,555.62	33,113,767.7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95,133.92		-121,652.65	-189,249.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710,949.62		11,903,923.57	9,116,635.3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780,670.26		868,893.98	708,400.5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47,974.00		952,488.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2,261,133.36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884.35		-188,781.33	-663,990.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3,196.06	-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42,773.59		2,279,027.01	1,629,208.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184.75		829,456.27	823,420.12
合计	15,046,254.61		10,469,584.35	6,806,285.4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469,584.35	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对202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的影响
2022 年度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规定计算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409,267.66	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对202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的影响
差异	3,060,316.69	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对202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的影响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	48,000,000.00	38,000,000.00	0.00
应收款项融资	1,024,000.00	2,718,000.00	1,694,00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28,474.57	2,087,806.74	-140,667.83	0.00
合计	13,252,474.57	52,805,806.74	39,553,332.17	0.00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 年度，公司管理层团队在董事会带领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要求，勤勉、忠实地履行自身职责，贯彻执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管理团队坚持经营发展目标，以“艰苦奋斗、共创共享”的精神为指引，通过推动改革升级，强化发展驱动力，以“降本增效”各项举措为保障，完成了主要经营发展目标，实现效益指标稳增，资产质量稳控，资金流持续有序健康发展。

（一）2023 年主要经营指标

202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 80,840.50 万元，同比增长 47.47%；利润总额为 10,257.05 万元，归母净利润为 9,032.79 万元，分别同比增长 31.24%、36.39%。

2023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149,301.84 万元，较 2023 年初增长 8.8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3,179.31 万元，较 2023 年初增长 5.94%；资产负债率为 35%。

（二）2023 年主要工作回顾

1、抢抓市场机遇，主营业务跑出加速度

2023 年营业收入、净利润实现双增长，创历史新高。综合解决方案订单签订同比增长 50%以上，其中技术服务订单再创新高，药剂产品销售保持增长，一体化设备销售增长迅速，基本形成了从药剂一枝独秀到药剂和设备齐头并进的良好局面；运营收入持续增长，超额完成利润目标，开发了白银、富邦铜业等新的企业运营站点，新增了衡阳松木工业园污水处理厂、郴州重污厂两个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运营项目。运营业务在走向企业+工业园“双元并进模式”的道路上迈出了重要一步。

2、厚植发展优势，持续提升技术创新力

2023 年度，公司推行研发模式变革，持续提高技术创新及核心技术竞争力。硫酸钠资源化技术已完成中试实验，技术产业化落地进一步加快；公司研发成果喜人，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授权专利 13 项，其中发明专利 9 项，实用新型专利 4 项；公司核心技术被广泛认可，荣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一等奖、生态环境保护实用技术和示范工程名录、湖南省科技进步奖等荣誉。

3、锚定发展定位，产品生产开启新时代

赛恩斯工程生产定位进一步明确，产量和产值创历史新高。公司产品设计水平、生产质量稳步提升，特别是对一体化设备等核心装备产品进行持续研发和标准化，设备功能和质量得到有效改善。赛恩斯工程已顺利组建了压力容器生产团队，基本具备了压力容器生产、安装、维修和检测能力，这让公司“用压力容器生产标准来生产环保装备”的理念实现成为可能。

4、完善项目管理体系，激发项目实施新动能

持续强化项目立项管理：持续优化项目预审立项体系的管理和运转，项目立项转化和实施效果得到较大的提升。2023 年立项数量同比增长 53.98%，其中设备销售项目增长 515.38%，技术服务项目增长 188.88%。

紧盯项目全过程管理：标价分离并建立了标准模板。加强了项目施工组织设计的编写和审批工作，不断规范管控体系；制定了《工程项目验收资料归档清单》，简化了资料编制流程，提高了工作效率。

狠抓项目验收和总结：取得了一个月完成污酸类项目设备安装的优异成绩。全年完成 6 个项目总结，查漏补缺，持续改进。

5、完善国际化制度体系，实现海外市场逆势增长

2023 年，以塞尔维亚、澳大利亚子公司为支点，积极开拓周边市场。海外累计完成签单增幅达到 51%，蒙古市场取得突破，重点实现了澳大利亚诺顿一期项目的成功验收以及项目后续的持续运营服务落地、刚果金卡莫阿冶炼厂项目所有设备成功交货。

6、“三化”工作推动有力，助力内控水平不断提升

证券管理规范化方面，信息披露质量不断提升，投资者关系工作成效明显。完成了核心技术

和管理人员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初步尝试薪酬证券化理念。

信息化工作（一期）如期完成，完成了基础数据包括项目管理体系、供应链、财务、生产体系等数据的整合以及架构流程搭建，将业务与财务深度融合，降低部门协同、沟通成本，为经营分析提供有力的数据支撑。

标准化工作有效推进，完成标准化工作 9 项，三规一制定稿成册，完成 2 万项的物料数据标准化工作；完成一体化产品设备和报价的标准化，为产品销量助力；建立了电气自控系统图纸设计要求和深度标准化，完成了电气自控安装和验收标准，完成了膜系统图纸设计深度和膜架三维标准化等。

7. “两大”抓手抓地有痕，有效护航稳健发展

监察审计有序运行，按照期初内审计划，完成 15 项合规性审计、8 个项目审计、7 项专项审计，降低公司经营内控风险；筑牢安全环保防线，绷紧安全生产“生命弦”，细化安全生产标准，细化完善安全奖惩制度，制定《工程部安全环保绩效管理办法》，建立健全了各类安全生产管理档案、资料；多形式开展公司安全环保隐患排查，建设打造安全标准化项目工地，为公司稳健发展保驾护航。

8. 履职履责效能提高，行政管理彰显成效

为应对市场严峻形势，围绕生产经营实际，收集降本增效建议 177 条，在此基础上形成 16 条降本增效措施，成立降本增效监督小组，定期开展相关检查。供应链优化方面，通过固定三级谈判模式，高质量完成全年的任务目标。财务核算方面，运用信息化工具，加强了费用、逾期回款等管理，逐步完善财务管理体系，建立外派管理机制，统一总部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修订财务管理制度等。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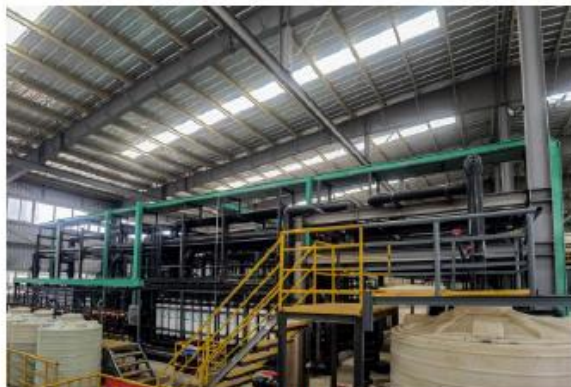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重金属污染防治的高新技术企业，以成为重金属污染防治领域的领航者为核心发展目标，业务涵盖含重金属污酸、废水、废渣治理和资源化利用、环境修复、药剂与设备生产销售、设计及技术服务、环保管家、环境咨询、环境检测等领域。公司长期坚持研发与创新，以“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经济适用”这四项技术研发原则，瞄准“源头预防、过程控制、末端治理”全工艺过程，始终专注于重金属污染防治技术研发与应用推广。

公司主营业务对应的产品及服务主要为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产品销售、运营服务。公司经营策略为：以核心技术为基础，以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项目为载体，以产品销售及运营服务为抓手，为有色金属行业及政府部门提供全方位重金属污染防治服务，即所谓“三位一体”的经营体系。其中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主要包括：为客户提供技术方案设计、专用装备加工制造、环保工程施工集成等，可对客户重金属污染防治项目实施全过程或若干阶段承包。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是公司在行业内推广自身核心技术的主要手段和载体，通常也是产品销售和运营服务业务的先导。公司产品主要包含药剂产品和一体化重金属废水处理设备产品，两者均是在为客户提供核心技术工艺、工程服务的前提下，向客户销售与公司核心技术配套的专有药剂以及专有设备，其中专有设备的销售也能带来药剂产品销售和运营服务的市场机会。运营服务则是接受客户委托，托管客户的环境污染治理设施，通过提供创新环保技术，持续改进工艺，优化环保运行参数，为客户提升污染防治质量，管控环境风险，降低环保设施运营成本，属于国家大力推广的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的新服务模式。公司三大业务板块逐渐形成相互促进，相互补充的格局，增量型的解决方案类项目不断带动存量型的产品销售与运营服务业务的增长，而长期稳定和利润较高的产品销售与运营服务业务也平滑了公司解决方案类项目的波动，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公司主营业务对应的产品及服务分别为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产品销售、运营服务。

1、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

该产品主要针对规模相对较大的有色金属采、选、冶等企业产生的含重金属污酸、废水和废渣的治理需求，以及各地政府为解决历史遗留的重金属污染场地的治理修复需求，为客户提供技术方案、设计、治理装备加工制造、工程施工、系统集成、安装、调试运行和售后维护等全流程

或若干阶段服务。公司提供的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广泛应用于含重金属污酸资源化治理、含重金属废水深度处理与回用、含砷危废处置、含重金属污染环境修复等领域。部分综合解决方案项目图片展示如下：



白银第三冶炼厂硫酸工序排口污水源头治理项目



大冶环保升级废酸处理站



云锡铜冶炼污酸废水深度处理项目

2、产品销售

公司产品销售主要包含药剂产品销售和一体化重金属废水处理设备产品销售。

1) 药剂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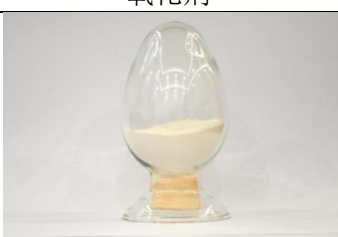
公司药剂产品主要用于重金属废水处理为主的专用药剂，具体包括生物制剂系列药剂、高分子吸附剂、稳定剂、氧化剂等；用于含砷危废解毒的矿化剂；用于土壤修复的多种土壤修复剂等。公司的药剂销售通常是在对客户的污染情况进行科学试验的基础上，在为客户提供技术服务、装备的前提下，向客户销售与之配套的专用药剂，系公司重金属污染防治核心技术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药剂产品特性如下：


公司用于重金属废水处理的系列生物制剂产品，是公司重金属废水深度净化及回用核心技术的重要组成部分。如前文所述，重金属离子特别容易与生物大分子蛋白质等活性物质结合且形成

特别稳定的配位化合物，因此从重金属的亲生物性原理出发，生物制剂是以氧化亚铁硫杆菌、氧化硫杆菌等为主的复合功能菌群形成的大分子代谢产物（包含各类蛋白质酶）与其它化合物进行组分设计，合成制备含有大量羟基、巯基、羧基、氨基等功能基团的大分子重金属废水复合配位体处理药剂，可同步深度处理多种重金属离子，在良好的脱除效果的同时具有很好的成本优势。

公司用以处理含砷废渣的矿化剂产品，将废渣中非常容易形成污染的游离状态的砷元素重新转变为不容易形成污染的类型矿物性质的稳定态，矿化处理后砷渣虽然含砷量很高，但在自然环境中非常稳定，不会向外界释放砷元素，通过填埋等方式可以安全处理，而且矿化处理后砷渣还可以作为砷资源储备，如果未来发现砷的新用途需要使用砷，将其挖掘出来可以用于提取砷资源。

公司主要药剂产品的功能以及优势如下：

序号	名称	主要功能	部分产品图示	优势
1	生物制剂	深度脱除废水中重金属，如铅、锌、镉、铜、砷、铊、锑、汞等污染物。	 生物制剂 S-006	可同时深度处理多种重金属离子；抗冲击负荷强，净化高效；渣水分离效果好，出水清澈；水解渣量少，利于有价金属资源化；运行成本低。协同作用下可同步脱除COD、钙、氟化物、磷等污染因子。
2	高分子吸附剂	高效吸附絮凝废水中较低浓度重金属如铅、镉、铜、砷、锑、磷、COD、SS等污染物。	 高分子吸附剂 3	和铊离子反应效率高，抗冲击能力强，对不同浓度、形态铊离子均有稳定的协同脱除效果。
3	稳定剂	协同生物制剂一起深度脱除废水中铊污染因子。	 稳定剂	得电子能力强，氧化效果好，对于有机物降解效率高，效果彻底，无二次污染。
4	氧化剂	在生物制剂的激发和催化作用下，释放羟基自由基，深度降解废水中有机物	 氧化剂	稳定化效果好，使用方便，增容比小，对于不同砷含量的含砷危废均有稳定的处置效果。
5	矿化剂	深度固化、稳定化含砷危废中的砷元素，实现砷渣中砷的浸出毒性满足标准	 矿化剂 C	

序号	名称	主要功能	部分产品图示	优势
6	土壤修复剂	稳定化土壤中铅、锌、镉、砷、铬等重金属，降低重金属的活性及迁移性	 TR-001	环境友好，二次污染风险低；使用操作简便，成本低；修复稳定性好。

2) 一体化重金属废水处理设备产品

公司以自有核心技术为依托、通过不断总结与提升，结合重金属污染防治丰富的实践经验，自主开发出多用途、占地少、高度集成与智能化的一体化重金属废水处理设备产品。包含可移动模块式一体化重金属废水处理成套装备、高效反应澄清智能一体化设备、智能一体化膜集成处理系统等。目前可移动模块式一体化重金属废水处理成套装备，发源于重金属废水处理项目工业化实验的移动式中试产品，是在实验室完成基础验证后，以现场真实条件为基础，将设备及工艺应用到项目现场的污水处理中，来验证方案实施的工业化可行性。该设备产品是将公司核心工艺技术和控制高度集成的成套装置，通过多年的制造技术积累与升级迭代，已实现设备在复杂工况场景下的长期稳定应用。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25 家企业定制化生产一体化重金属废水处理设备产品订单，其中包含出口至非洲的 2 套设备，全年设备产品订单累计金额超过 6,500 万元。2023 公司也在逐步提升一体化重金属废水处理设备的集成水平和制造能力，强化已有一体化设备的制造质量和功效，扩大重金属污染治理专用设备产品制造范围，为业务未来发展提供了重要支撑。



公司主要一体化重金属废水处理设备产品如下图：



3、运营服务

运营服务是公司接受客户委托，托管客户的环境污染治理设施，通过在托管期间提供创新环保技术，持续改进工艺，优化环保运行参数，为客户提升污染防治质量，管控环境风险，降低环保设施运营成本，为客户持续提供增值服务，属于国家大力推广的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的新服务模式。

公司部分典型运营服务列示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概述	现场图示
1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该项目由公司负责项目设计与设备供应、安装调试等，目前公司负责项目的整体运营，废酸处理后砷可稳定控制在 0.3mg/L 以下，其他重金属去除效果稳定。	
2	赤峰富邦铜业有限公司	该项目为中和危废渣固化稳定化处理运营站点，日处理约 60 吨中和渣。目前废渣处理后指标稳定正常，浸出毒性稳定在 1.2mg/L 以下，符合《危险废物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3	澳大利亚诺顿金田有限公司	该项目属于高盐矿井水回用处理，现场水质恶劣，总盐分高达 190g/L，通过多轮技术与实验对比分析，最终筛选适配出高效阻垢+纳滤分离法，降低了运行成本，至今运营情况良好。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以拥有的核心技术为支撑，不断整合技术、产品、生产与服务，构建起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产品销售、运营服务三位一体的经营体系，通过三大业务的开展获取收入和利润。公司订单一般通过公开招投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采购等方式获得。

1) 提供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服务获得收入

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是依托公司核心技术和产品，以方案设计+设备销售+技术服务、工程项目建设或 EPC 的形式提供的综合性服务，即公司与客户签订项目合同，对项目的技术方案、设计、定制、采购、建设施工、系统集成、调试、试运行等提供全流程或部分阶段的服务以完成项目，通过提供“专业定制化”综合解决方案获得收入和利润。

2) 产品销售获得收入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药剂产品和一体化重金属废水处理设备产品。

公司的药剂销售通常是在对客户的污染情况进行科学试验的基础上，在为客户提供技术服务、装备的前提下，向客户销售与之配套的专用药剂，系公司重金属污染防治核心技术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主要通过与有色金属工业企业签署药剂销售合同，直接销售药剂获得收入和利润。

公司一体化重金属废水处理设备是在实验室完成基础验证后，以现场真实条件为基础，将设备及工艺应用到项目现场的污水处理中，通过设备销售合同的签订，形成产品销售收入和利润。

3) 第三方运营模式获得收入

公司通过提供专业废酸、废水、废渣处理运营服务获得收入和利润。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主要采用 BOT（建设-经营-移交）、O&M（委托运营）、BOO（建设-拥有-运营）等模式。

BOT 模式下，是指公司与政府类客户签订协议，特许公司承担污水/污酸等处理设施的投资、建设、经营与维护，在协议规定的期限内，公司向客户定期收取运营费用，以此回收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和维护成本并取得合理回报；特许经营期结束后，公司将设施所有权移交给客户。O&M 模式下，客户将建成后的污水/污酸等治理项目委托公司提供专业污水/污酸等治理运营服务，并向公司支付委托运营费。BOO 模式下，公司与客户签定协议，特许公司承担污水/污酸等处理设施的投资、建设、经营与维护，建成后产权归公司所有；运营期内，公司向客户按照事先约定的标准定期收取运营费用，以此回收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和维护成本并取得合

理回报；运营期结束后，设施不移交给客户，公司拥有所有权。

2、采购模式

公司注重产品质量和过程控制，建立了完善的采购流程和管理制度。公司对外采购内容主要分为三类，第一类是原材料和辅助标准设备的采购，原材料主要包括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实施过程中，核心技术工程化所需的设备和生物制剂等药剂产品生产所需的原材料，辅助标准设备包括泵、压滤机等；第二类是定制采购，主要包括重金属污酸治理业务中的电渗析设备、重金属废水治理业务中膜设备等设备，及矿化剂、氧化剂等部分药剂产品，由于生产成本、生产资质、生产条件等方面的原因，公司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先对产品或设备进行设计，然后选择专业的供应商进行定制采购；第三类是分包服务，主要包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土建、安装和劳务。

1) 供应商管理

公司制定了《供应商管理办法》，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考察、准入、动态管理评估及淘汰机制。采购员及时收集供应商信息，对其经营资质、产品质量、质保能力、价格因素等进行调查与评估。对于重要物资采购，采购员必须组织技术部等相关部门进行实地考察。符合要求的供应商，采购人员填写供应商准入表，经部门经理审核后方可进入合格供应商名录。每类物资必须保证三家以上的合格供应商，并建立供应商档案。供应部对核心供应商进行动态管理，每半年进行合格供应商评估，坚决淘汰不合格供应商，及时引进优质供应商资源，保证供应链持续稳定。

2) 物料采购

公司对采购环节制定了规范的《采购业务管理制度》，主要的采购流程包括：物料需求（采购计划、采购清单）—供应商比选—采购签批—签订合同—物资验收。物资需求由技术部、工程部或生产部门提交采购计划和采购清单，采购需求经部门领导审批后提交至供应部；供应部进行严格的供应商比选，采购员对比选后供应商的询比价进行价格谈判并作出比较和分析，以签批单的形式报相关领导审批；按制度需要进行招标的采购业务严格按相关制度执行。合同签订需按照公司的合同模板执行，物资验收由物料需求部门进行到货验收或调试验收。

3) 分包服务采购

公司主要专注于重金属污染防治的核心工艺与系统集成，公司与客户签订总承包合同后，项目的相关配套防腐施工、工程测绘等辅助性工作，及土建施工、管道铺设等简单劳务，交由具备相关专业资质或相应劳务资质的分包单位实施，以保证项目的合理分工与高效执行。该类工作仅为常规的辅助性工作或简单劳务，不涉及重金属污染物处理核心工艺及系统集成。公司是项目主导方和主要负责方，根据合同的权利义务约定对分包方的工作，特别对安全生产、职业卫生和环境保护等工作进行严格监督、管理。

3、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生产基地位于湖南省宁乡市高新区，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赛恩斯工程具体负责定制化配件、设备等产品 and 药剂产品的生产。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方式生产重金属污染防治定制化核心设备、辅助非标设备和辅助标准设备以及一体化设备，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与待执行合同安排生产。药剂产品的生产为备货型生产也称存货型生产，在对市场需求量进行合理预测的基础上，再结合客户的需求以及公司的库存情况，通过年度计划到月度计划的分解，确定每个月要生产的产品型号和相应的数量，有计划地安排生产。

1) 三大类主要设备生产

公司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中涉及的主要设备的生产情况：

公司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业务中涉及的主要设备，根据其在解决方案中的功能和发挥作用的不同，主要分为三类：

1.1 核心设备，指在解决方案中起关键作用，需要运用发行人的核心技术进行专门设计制造，通常在市场上没有结构和功能都与其相同，其他人也难以根据设备外观结构尺寸进行仿制的设备，如污酸治理业务中的气体发生设备、硫化反应设备、控制设备及重金属废水治理业务中的药剂储存、配制设备等，该类设备主要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赛恩斯工程组织生产。其他核心设备如重金属废水治理业务中的膜系统设备及污酸治理业务中的电渗析设备以及部分零部件（如压力容器、压力管道、防腐衬胶等），由于生产条件、生产资质等方面的限制，公司无法自行生产，或者自行生产难以形成规模效应，也没有成本优势。公司会根据项目技术方案要求自主设计后出具设计图纸，向设备供应商定制采购，并与供应商签订保密协议。

1.2 辅助非标设备，指需要根据具体方案做专项设计并在解决方案中使用，但基本不涉及核心技术的辅助设备，如污酸治理业务中的药剂储存、配制设备及含砷危废处理和环境修复中的给料设备等，该类设备主要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赛恩斯工程组织生产。其他辅助非标设备如重金属废水处理过程中的反应设备、沉淀设备等，由公司根据项目特点自主设计，部分设备由公司子公司赛恩斯工程组织生产，部分设备由于生产条件、生产成本等原因向供应商定制采购。

1.3 辅助标准设备，指在解决方案中使用但不涉及核心技术，市场上有规模化生产，只进行简单选型以后就能够采购到的相对标准化的辅助设备，如泵、压滤机等，根据设计选型直接外购。

2) 公司药剂产品生产情况

药剂产品可以分为常规药剂和专用药剂两类。

2.1 常规药剂为一般市场常见的化学产品，如氢氧化钙、氧化钙、氢氧化钠、硫酸亚铁、硫化钠、硫氢化钠等，发行人可以根据技术方案确定的药剂选型直接外购，或者由客户自行采购。由于常规药剂市场供应充足，发行人本身又不生产，如果按发行人技术方案建设的环保设施由客户自己运营，大部分情况都是由客户自行采购。如果按发行人技术方案建设的环保设施客户交由发行人运营，一般根据运营合同通常由运营方发行人采购。

2.2 专用药剂指发行人使用核心技术自行生产或定制生产的特殊药剂，除发行人外通常无其他市场供应商，如生物制剂、高分子吸附剂、稳定剂、土壤修复剂、矿化剂、氧化剂等，该类药剂产品主要由发行人运用核心技术自行生产，部分专用药剂产品如矿化剂、氧化剂，由于发行人生产资质、生产条件、生产成本等原因，发行人根据项目技术方案要求向供应商提供配方、产品特定参数、生产工艺等后定制采购，并与供应商签订保密协议。

4、销售模式

依据具体业务类型不同，公司获取业务合同的方式也有所不同。公司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的主要服务客户为大型有色采选矿及冶炼企业、工业园区和政府，涉及建设工程方面的业务，如果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必须招标的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项目范围规定》《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进行公开招标或者邀请招标。公司运营项目一般来源于公司已有的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业务客户及药剂销售客户，或通过公开招标等公开方式以及公司与客户商务谈判的方式获得。药剂销售客户一般是大型有色采选矿及冶炼企业，公司主要通过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采购、商务谈判等方式获得。

公司主要业务的销售流程：公司营销部通过招标网站、展会、点对点拜访、合作伙伴介绍等渠道获取项目信息，并及时跟进；然后进行项目现场勘察及交流，从客户现场取废水（废渣）等样品返回公司进行小试实验论证，评估项目技术可行性，确定项目技术可行后编制技术投标文件；项目管理部根据要求编制商务报价及投标商务文件，并提交公司管理层审核批准；项目中标后，公司与客户谈判，签订合同；项目管理部组织设计院、工程部、供应部等部门根据合同要求负责项目的执行。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环境治理行业是国家重点发展的战略新兴行业，国家政策的积极引导对环境治理行业起到了良好推动作用。重金属污染治理作为环境治理行业的细分领域，由于其毒性大、隐蔽性强、持续性强、性质复杂等特性，使得重金属污染治理与其他污染治理相比更具有必要性、重要性、紧迫性和复杂性。

目前，我国重金属污染防治行业仍处于发展期，行业格局分散，市场集中度较低，具有企业进入壁垒高、规模化不足、区域分散等特点。一般而言，拥有重金属污染物综合处理资质的企业规模较小，部分工业废水、废渣处理企业由于资金能力薄弱，处理技术和资质单一，不能同时处理多种品类的重金属污染物。

报告期内，环保行业上市并购态势逐步回落，受制于经济下行压力、行业分散、单体规模偏小的现实情况，同时环保巨头拟进一步巩固主业优势，查漏补缺，拟在细分领域内做大做强。现阶段，重金属治理行业企业被市场整合以进一步提高整体市场占有率的趋势仍是主流。现阶段，重金属污染防治及相关业务呈现资质管控严格、行业准入门槛高的特点，大型综合性的企业在本地区市场往往占据优势地位，而就行业未来的竞争格局和趋势来看，将逐步向资源集约型、技术

先进型企业倾斜。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重金属污染防治的高新技术企业，长期专注于解决含重金属污酸、废水、废渣治理以及重金属污染环境修复的痛点、难点，攻克了有色金属行业污酸资源化治理、重金属废水深度处理与回用、含砷危废无害化处置等难题。公司的重金属污染防治技术已广泛应用于全国上百家采、选、冶大中型企业，取得显著成效，被市场高度认可。同时公司多次积极参与重金属污染环境突发事件应急工作，良好的产品效果，优质的配套服务，得到了当地政府和相关环保监管部门的高度认可与好评。

公司以自有核心技术为依托，配套自主开发的药剂产品和一体化集成装备，提供的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具有工艺稳定且效果好、运行成本低、资源化效果显著、集成度高、工艺简单等优势。公司提供的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自推向市场以来，目前已建成多项有代表性的重点环境保护应用工程，在市场上拥有较高的知名度，市场占有率逐年增长。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重金属污染防治领域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一定的市场地位，同时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壮大，其品牌能力和影响力也越来越大。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 新技术——污酸资源化处理和砷渣矿化解毒处理新技术

传统工艺都是以污酸废水处理达标排放为目的，通常采用“硫化钠-石灰铁盐法”处理，会产生大量含砷和重金属危废渣，易造成二次污染，需要做防渗、防水和防飞扬处置，给企业造成进一步的负担，且污酸中的有价金属、硫酸等资源无法回收。污酸资源化处理新技术药剂消耗量较小，能够在较短时间内实现高浓度重金属离子的高效富集分离，实现铍、铜等元素的高效富集，有害元素的有效开路，还可实现有价金属和酸的回收利用。综合运行成本低，处理效果稳定，渣量较少，无中和渣产生，可避免二次污染的风险。

砷是一种公认的强致癌物质，目前砷污染物已被列为国家重点防控对象。砷渣矿化解毒处理新技术采用常温全湿法工艺，通过加入矿化及复合催化剂，在外场强化的协同作用下，使砷渣中的砷转化成具有类含砷矿物稳定性的化合物，从而使砷的浸出毒性达到《危险废物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8-2019)，满足无害化处置要求，具有安全高效、砷固化率高、长期稳定性好等优点，解毒后的固化体含砷量高，可作为未来的砷资源进行安全储存。

2) 新产业——标准化、系统化环保装备市场逐步形成

重金属污染治理行业由于需处理的污染差异性和多样性，需要针对每个项目定制工艺和设备，很难形成规模化量产，生产周期长，成本较高。重金属污染治理环保装备的标准化、系统化将成为未来技术开发的趋势。装备标准化体系的建设，可根据重金属含量差异在成套设备的基础上进行调制，以迅速适用于不同重金属治理环境，有效缩短生产周期，且取得良好的治理效果。标准化、系统化的重金属污染治理装备可实现快速推广适用，有利于我国重金属污染治理细分行业发展，符合我国当前的紧迫需求。

3) 新业态——运营管理物联网化、数字化和智能化

随着互联网信息化技术和人工智能的快速发展，重金属污染防治细分行业运营逐步利用物联网技术，使不同地方的运营设备连接在一起，提升运营的物联网化、数字化和智能化水平。通过物联网技术，将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数据实时传输至终端，可用于数据存储和分析、远程监视、调度管理、智能决策等，并通过建立完善的数据库，为生产、研发、销售等工作提供数据支持。“物联网+”的数字化管理和智能化运行将逐步成为行业发展的新业态。

4) 新模式——资源的再生利用和循环经济模式建设

随着人们环保意识的增强，社会对重金属污染的治理理念从“达标排放”逐步转变为“再利用和资源回收”，更加重视重金属和水的再生循环利用。有价金属的有效回收不仅可以二次利用带来经济效益，还可减少含金属混合物的残渣的量，降低危险废物产生量，避免二次污染。提高重金属污染物中可回收资源的利用效率的循环经济模式高度契合当前资源循环及绿色发展要求。

5) 未来发展趋势

行业在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等方面未来发展趋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5.1 污酸和砷渣是重金属污染治理行业的两大难题，污酸资源化处理和砷渣矿化解毒处理技术可有效解决行业痛点，是技术研究和推广应用的方向。

5.2 标准化、模块化的重金属污水处理装备生产周期短、治理效果好，将会在重金属污水处理行业得到广泛应用。

5.3 通过物联网技术提升项目运营的物联网化、数字化和智能化水平，打造集数据采集、分析、存储、运用和远程监控等于一体的设备远程智能终端，使运营管理向数字化、智能化方向发展。

5.4 研发、迭代能将价资源循环利用的新技术，不仅达到水的再生利用，还能做到将其他金属类等有用物质回收再利用，是充分实践绿色发展道路的内在需求。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根据行业创新发展趋势有针对性地进行技术创新，致力于核心技术的成果转化与产业化，更有效地满足市场需求，核心技术全面覆盖了重金属相关采选矿、冶炼、化工、电镀、金属压延加工、新能源电池生产及再生等行业。公司重视科技创新，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及科研平台建设，现有 2 个国家级产业化基地，5 个省部级科研创新平台，拥有 140 人的研发团队，与中南大学、湖南农业大学、湖南省有色金属研究院等高校科研院所保持长期产学研合作关系，在技术研发及产业化推广领域一直保持业内领先地位，致力于成为重金属污染防治及资源化领域的龙头企业。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主要原理	核心优势与先进性	主要奖励荣誉
1	污酸资源化治理系列技术	揭示了低溶度积多组分气液硫化反应规律、发明了硫化氢分压调控实现多金属分离方法、稀散金属的高选择性吸附材料制备技术等核心技术，实现废酸中有价金属、硫酸等梯级回收。	与传统的以达标排放为目标的污酸处理工艺相比，危废渣量减少约 90%，实现了污酸资源化回收利用和“零排放”，化害为利，变废为宝，该技术经中国有色金属协会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2018 年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一等奖；中国专利优秀奖。
2	重金属废水深度处理回用系列技术	以基于“复合配位体”的系列生物制剂产品为支撑，其有效功能基团与重金属等污染物形成复合配位体，配位体水解絮凝后沉淀分离以实现污染物去除的目的。协同氧化技术中生物制剂和氧化剂相互促进激发，释放出大量的活性氧和高价无机化合物促使氧化还原反应高效进行，从而彻底降解废水中有机类污染物。在重金属、COD、总硬度等因子深度脱除保障下，通过膜工艺科学组合，确保膜系统高效稳定运行，并有效提升膜系统产水率。	克服了传统技术单一配位体难以实现多种重金属同步达标的瓶颈，可深度脱除多种重金属（如铅、汞、镉、铜、砷、锑、铊等）；可实现重金属和 COD、总磷等有机污染物同步脱除；在保证脱除效果的同时，有效降低成本；高效预处理确保膜系统高效稳定运行，提升产水率，可将废水回用率提升至 90% 以上，经有色金属协会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国家先进污染防治示范技术名录；环境保护科学技术二等奖；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一等奖；环保部环保技术国际智汇平台百强环保技术。
3	含砷废矿解毒系列技术	在外加机械力场的协同作用下，通过物理化学吸附、形态诱导转变等物理化学作用，使废渣中不稳定形态的砷转变为具有天然矿物化学稳定性的化合物，从而降低废渣中砷的浸出毒性，达到	原渣中高达 10000mg/L 以上浸出毒性的砷经过处理后能稳定低于 1.2mg/L，满足《危险废物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8-2019），具有安全高效、砷固率高、长期稳定性好等优点。相关处理物可作为未来砷资源	国家先进污染防治示范技术名录；湖南省环境保护实用技术名录；湖南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评为

序号	技术名称	主要原理	核心优势与先进性	主要奖励荣誉
		含砷危废“解毒”的目的。	储存。经有色金属协会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该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先进技术”。
4	重金属污染环境修复系列技术	通过添加微生物或修复剂与土壤中的重金属发生氧化还原、吸附、共沉淀等作用改变重金属存在形态，从而降低其活性及迁移性能；再利用生态修复技术阻隔人群与重金属污染土壤的接触，降低土壤污染对人体的健康风险。	可实现多种重金属离子同步稳定化，处理后土壤重金属浸出浓度可稳定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水标准，大大降低场地的环境风险；采用的生物修复技术环境友好，二次污染风险小。其中含铬重污染土壤修复技术经湖南省科技厅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国家先进污染防治示范技术名录；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一等奖；湖南省环境保护实用技术名录。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奖项名称	获奖年度	项目名称	奖励等级
国家技术发明奖	2018	冶炼多金属废酸资源化治理关键技术	二等奖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1	/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拥有专利 86 个，其中发明专利 53 个。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0	9	78	53
实用新型专利	7	4	39	33
外观设计专利	2	-	2	-
软件著作权	1	-	15	14
其他	-	-	-	-
合计	20	13	134	100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45,823,433.56	30,017,947.88	52.65
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合计	45,823,433.56	30,017,947.88	52.6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5.67	5.48	增加 0.19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研发费用为 4,582.34 万元，同比增长 52.65%，主要系研发人员薪酬调整和股权激励引起人力成本的增长，以及为加大技术领先优势，公司上市后继续加大对研发的投入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表面处理废水处理工艺研究及工程化应用	430.00	225.71	411.77	完成工业废水的生化实验，开发了新的组合工艺，可实现废水中重金属与 COD 的高效去除，并已经形成工程项目应用，技术完成转化。	出水达到电镀等表面处理行业废水排放标准，同时废水中有价金属和水可资源化回收。	国内先进	电镀、铜箔等行业产生的表面废水处理
2	复杂废水中铊、锑、砷及氟深度脱除新工艺及药剂研究	330.00	305.42	305.42	开发新工艺 3 项，新药剂 3 种，优化升级生物制剂协同氧化除铊工艺，并推广应用至多家企业，撰写高盐废水深度除铊专利 1 篇。	开发复杂废水中铊、锑、砷及氟的高效及深度净化新型药剂及工艺。完善公司现有除铊、锑等重金属技术体系。	国内领先	复杂废水多种污染物协同处理
3	高效萃取技术在污酸及砷烟灰资源化处理中的应用研究	160.00	142.67	142.67	完成行业典型砷烟灰产品形态调研，资源化处置工艺开发，开展了砷烟灰协同处置及资源化利用组合工艺研究。开发了砷烟灰中铜、锌、铅、金、银梯级分离回收工艺，申请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采用新技术技术实现污酸中污染物的分离及资源化利用，实现污酸资源化技术体系的升级优化及降本增效。	国际先进	各类污酸及白烟尘中铜的回收
4	高性能电驱动离子膜制备技术及应用示范	90.00	39.78	44.62	开发高性能电驱动离子膜装置，并开展了现场实验，正在根据现场实验效果优化工艺参数及装备参数。	开发适用于炼废酸资源化处理的高性能电驱动离子膜制备技术，建立示范工程。	国际先进	用于有色冶炼、化工、新能源等行业废水的深度处理及资源化
5	高盐废水处理与资源化技术与装备研究	330.00	317.28	317.28	新开发一套废盐资源回收利用新工艺及中试设备，已完成资源化产高附加值产品的工艺论证和中	针对有色、化工及新能源企业污酸治理及零排放过程中产生的废盐，开发关键资源	国内先进	有色、化工及新能源等行业废水资

					试, 并获得 1 项发明专利。	化技术, 并产出高附加值产品, 研制中试设备, 开展企业现场实验, 形成技术体系。		源化处理
6	铬污染土壤异位纳米材料强化生物淋洗处理技术及装备示范验证	165.00	24.45	92.16	开发一种用于污染土壤淋洗的智能光电感应成套设备, 正在进行污染场地现场中试实验验证。	建立污染场地土壤异位生物淋洗处理成套技术与装备, 完成工程示范应用验证。	国内领先	重金属污染土壤修复
7	含砷废液钙-砷-铁体系高效固砷工艺及其产物资源化利用研究	165.00	150.44	150.44	完成污酸体系一步沉砷、高效固砷工艺探索, 正参与相关标准制定。授权专利 1 项目提交专利 3 项, 拟发表论文 1 篇。	开发新处理工艺, 实现砷渣浸出毒性稳定达标和高效稳定化固化。	国际先进	应用于有色行业含砷废酸和含砷固废处理
8	基于模糊控制的冶炼污酸废水智能控制方法的研究	400.00	388.69	388.69	开发 COD 等水质在线监测产品, 完成自控程序的开发编写, 制作两台样机, 完成控制现场调研和初步数据采集; 申请外观专利 1 项和发明专利 1 项, 获得 1 篇软件著作权。	建立完善数据采集、传输和存储云平台, 引入先进控制和模糊控制方法的研究, 搭建先进智能控制模型。	国内先进	应用于所有工程项目及应急项目的项目管理及检测
9	矿山含铜酸性废水中有价金属资源化技术研究	120.00	106.49	106.49	新开发一套矿山酸性废水中铜资源回收中试装备, 已完成现场中试, 下一步计划进行工程示范。	开发矿山废水中铜资源的高效回收利用新工艺, 试制中试设备, 开展中试试验, 废水中铜资源的回收率达到 98% 以上, 推动建立工程示范。	国内领先	废水有价金属资源化
10	矿山酸性废水深度除锰及锰资源化回收技术研究	360.00	349.90	349.90	开发了一项矿山酸性废水深度除锰新技术, 并完成现场工业化实验, 开发了相应的 New 药剂, 并成功应用于企业。	开发矿山废水中锰的深度处理及资源化回收新工艺, 出水中锰的浓度低于行业标准, 锰的回收率达到 95% 以上。	国内先进	矿山酸性废水除锰

11	铜钼选矿废水资源回收与智能控制新技术应用研究	580.00	325.22	567.65	针对铜钼分选废水治理中存在的硫资源难以回收问题，开发一套资源化治理新技术，完成了现场中试试验。	实现铜钼选矿废水中硫资源化回收，完善智能控制系统模型，推进智能控制技术在采选矿废水处理中的应用。	国内领先	铜钼分选废水治理
12	铜冶炼渣资源化新技术研究及工程化应用	470.00	452.18	452.18	初步开发了铜渣资源化利用新工艺，已制备出品质较好的产品，完成两项发明专利的撰写。	实现铜渣中有价元素铁、铜、锌等资源化回收。	国内先进	铜渣资源化回收
13	新型选矿药剂的合成及应用研究	254.00	116.08	234.04	成功试制一种选矿药剂，验证了选矿性能，下一步将进行现场实验并优化其性能参数。	开发一款新型选矿药剂，提高药剂选矿性能指标及环境友好性，降低选矿药剂的生物毒性。	国内领先	用于铜矿山开采及选矿
14	有色行业高盐难降解有机废水深度净化及资源化利用关键技术研究	390.00	158.73	364.73	完成高盐、难降解选矿废水工艺探索，优化实验，确 3 种工艺路线适用于高盐、高 COD 选矿废水，均可实现 COD 稳定达标，成功应用于新能源企业、铅锌冶炼企业，后续将进一步推广应用。	针对新能源行业及采选矿行业中产生的高盐难治理废水，开发新工艺与设备，实现高盐废水中 COD 的深度稳定去除，实现处理成本降低 35%以上。	国内领先	有色行业、新能源行业等高盐难降解有机废水处理
15	战略新兴环保技术及装备的研究	670.00	404.16	645.52	针对新能源行业及上游金属资源回收等领域开展技术研发及药剂开发，已形成相关产品雏形，正在优化性能。	开发多款新药剂和吸附剂材料；开发难处理废水及固废资源化新工艺。	国内先进	各类难处理废水及固废资源化
16	重金属污染农田修复及超富集植物研究	520.00	190.08	502.20	完成铅、镉复合污染土壤的钝化剂开发，实验室初步完成超累计植物的筛选和培育，申请专利 1 项，撰写论文 1 篇。	基于重(类)金属循环的生物地球化学理论，研发降低重金属有效性的钝化技术与钝化剂、阻隔剂。筛选培育超富集植物。	国内先进	受铅、镉污染的矿山、企业地块或农田土壤的修复
17	重金属污水新型高效处理设备研究及探索	610.00	408.12	596.47	开发了一种新型高效一体化重金属废水深度处理装备。	针对公司现使用的药剂探索和开发新型搅拌系统，并开发集成装备。	国内先进	药剂探索和开发新型搅拌系统
18	矿产资源开发	55.00	0.31	5.03	已筛选育种出功能适配且可应变	开发的原位基质生物修复技	国内	用于受重金

	利用遗留重金属污染地块原位基质生物修复技术与示范项目				的菌群，开发重金属耐性植物的联合强化修复技术，正在进行现场实验验证。	术，建立生态修复示范工程。	领先	属污染的矿山、冶炼厂及化工厂等土地生态修复
19	含铊、铋复杂废水深度处理关键技术及装备研究	42.00	0.90	0.90	完成行业调研及文献调研，实验室机理研究，完成中试及技术推广应用。	研究复杂废水性质和铊、铋的形态，探索新的专用药剂及工艺，实现复杂废水中铊、铋的高效深度净化。	国内领先	复杂废水中铊、铋的深度处理
20	一体化重金属废水处理系统的优化设计	116.20	94.13	94.13	完成产品标准化及外观定型，并在若干项目上进行工程化应用，正在申请一项发明专利和完成一项外观专利申请。	实现多种重金属同步高效去除。	国内先进	多金属废水的同步高效去除
21	多形式搅拌系统在不同场景中的应用研究	110.00	97.00	97.00	正在进行搅拌杆实验中试，已得出两种形式搅拌桨的初步试验。	开发能适应不同种类污水高效混合反应器。	国内先进	各类设备的混合反应
22	一体化高效澄清设备智能控制系统的研发	120.00	106.58	106.58	完成系统开发，并应用于工程项目。	实现远程可监控，设备运行状态可远程查询，出水水质可监测。	国内先进	废水处理系统的远程检测
23	新型药剂生产设备的开发	96.82	86.97	86.97	完成工艺原理图梳理，进行设备选型，并沟通设备参数。	生产一套 20m ³ /批左右的新型药剂生产系统。	国内先进	运用到我司药剂生产
24	基于一体化重金属废水处理系统中过滤器的应用开发	101.10	91.04	91.04	完成过滤器设计与制作，并应用于工程项目。	开发广谱适用性的在一体化重金属废水处理设备中使用的过滤设备。	国内先进	废水中 SS 的处理
合计	/	6,685.12	4,582.34	6,153.89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40	11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5.71	15.13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2,335.27	1,679.43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6.68	15.2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人)
博士研究生	3
硕士研究生	36
本科	64
专科	30
高中及以下	7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人)
30岁以下(不含30岁)	59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65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0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4
60岁及以上	2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5个方面:

1、技术和研发优势

作为国内领先的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始终专注于解决含重金属污酸、废水、废渣治理以及重金属污染环境修复的痛点、难点。公司先后攻克有色金属行业污酸资源化治理、重金属废水深度处理与回用、含砷危废无害化处置等技术难题,并获得了诸多荣誉。公司基于自身核心技术提供的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具有工艺稳定且效果好、运行成本低、资源化效果显著、集成度高、工艺简单等优势,建成多项有代表性的重点环境保护应用项目,取得了良好的市场反馈。

在研发方面,公司始终注重重金属污染防治前沿技术研发的投入和自主知识产权的积累,打造了一支专业化的技术研发团队;配备了完善的研发实验室及相关的研发、检测仪器设备;拥有多个国家级、省部级科研平台。同时,公司积极拓展获取产品和技术的渠道,持续关注国内外行业的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的发展动态,并积极与中南大学、湖南农业大学、湖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等国内知名科研单位建立多方位的产学研合作关系,持续提升研发实力,保持自身的核心竞争力。

2、产品优势

重金属废水处理方面，相较于传统技术工艺过程简单、处理及降解效率低、难以达到国家排放标准等缺陷，公司开发了具有先进性、高效性与协同性的生物制剂产品。公司的药剂产品通过不断的更新升级配方，目前已形成生物制剂系列药剂，实现了有色金属行业废水中的重金属污染因子协同深度处理。生物制剂系列药剂具有去除重金属效果稳定、产生渣量小、运行成本低、二次污染风险小等特点，同时可实现废水中 COD、氟化物同步脱除、以及钙离子可控脱除，提升了有色金属工业生产废水回用率。

含砷危废处理方面，公司开发的矿化剂系列产品，较之传统的固化药剂（如无机固化剂水泥、有机类固化剂），具有对砷的固化效率高、处理后砷的浸出毒性能稳定低于最新标准要求、使用方便、综合成本低等显著优势。

同时，公司以现有核心技术为基础，升级现有产品的功能属性，拓宽产品类别，在研发除锰药剂、新型除砷药剂、新型氧化剂等产品上，已取得了实质性进展，将进一步巩固公司药剂产品的优势。

另一方面，公司依托核心技术，紧跟重金属治理环保装备的标准化、系统化的未来发展趋势。不断完善一体化重金属污染治理设备标准化体系的建设，通过自身丰富的技术和工程化经验，制造出可根据重金属含量差异包容性更高的一体化集成式设备，以迅速适用于不同重金属治理环境，取得良好的治理效果且能有效缩短生产周期，降低制造成本，实现产品的快速推广和应用。

3、专业化综合服务能力优势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重金属污染防治的高新技术企业，业务涵盖含重金属污酸、废水、废渣治理与资源化利用、土壤及生态修复、设备制造、设计咨询、环境检测等环保领域，能提供全方位的综合服务。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形成以自有核心技术为支撑，不断整合技术、产品、生产与服务，构建起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产品销售、运营服务三位一体的经营体系。公司一直注重对客户的持续服务，具备完备的技术团队和服务团队，能够积极响应客户的售后服务需求、及时解决客户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为公司持续的业务合作和业务拓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4、品牌优势

公司在含重金属污酸资源化治理、废水深度处理与回用、含砷危废无害化处置等领域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在行业内积累了良好的口碑和声誉，形成了较好的品牌知名度。公司的重金属污染防治技术已广泛应用于全国上百家采、选、冶大中型企业产生的含重金属污酸、废水、废渣治理项目，取得显著成效，被市场高度认可。

5、人才优势

多年来，公司通过内外并举的方式已经凝聚了一批专业层次高、技术实力强、市场敏锐度高的人才队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一支 140 人的高水平、专业化技术研发团队，占员工总数比例 15.71%。公司研发团队人员中，本科及以上学历者 103 人，占比 73.57%，其中研究生及以上学历者 39 人，占比 27.86%；中级以上职称者 96 人，占比 68.57%，其中高工 18 人。同时，公司亦组建起一支由院士、教授等高端人才构成的研发咨询团队。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成员大多数是行业中从业多年的资深专业人士，且具有不同的专业背景，在业务和管理工作上具有很强的互补性。核心管理团队深刻理解行业问题和发展方向，经过长期合作，形成良好的默契和高效的执行。

公司积极开展人才培养计划，通过内部培养，建立起了一支项目经验丰富、技术能力过硬、服务能力突出的研发、销售及运营队伍，为提高公司凝聚力和保持公司业绩快速、稳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升级迭代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国家在大气污染、生活污水等领域的污染治理不断取得进展，全社会对工业污染特别是重金属污染问题日益关注，针对重金属污染，国家已经陆续颁布、出台和修订了一系列标准规范，不断收紧重金属排放总量、排放限值并开展新增重金属元素管控要求。虽然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但如果公司不能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需求，准确、及时地对技术工艺优化升级，在研技术无法成功实现产业化，或在研发方向上缺乏前瞻性判断，则公司技术、产品及服务可能面临无法及时满足国家新标准而导致市场竞争力降低的风险。

2、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重金属污染防治的高新技术企业，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人员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能否保持核心技术人员团队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技术人员加盟，持续加强公司技术人才的梯队建设，将关系到公司技术创新的持续性和领先性。如果未来出现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人员流失的情况，可能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技术研发和创新能力，并将会对公司的竞争力及长期稳定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3、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专业从事重金属污染防治主营业务所对应的核心技术，包括污酸资源化治理系列技术、重金属废水深度处理与回用系列技术、含砷危废矿化解毒系列技术、重金属污染环境修复系列技术等，不仅是公司的核心机密，也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部分技术属于专有技术，只能以非专利专有技术的方式存在，不受《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保护，可能存在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业务开拓风险

近年来国内污水处理市场项目趋于中小型化的特点，有限的市场空间和项目获取方式的多样化将会给公司业务的进一步拓展带来新的挑战，而污水处理项目在受到社会关注的同时也使得买卖优势向卖方倾斜，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公司参与污水处理项目的成本。同时，我国污水处理行业所固有的地域分割等不利于市场化改革的因素依然存在，使得公司进入新污水处理市场尤其是获取风险较低、收益稳定项目的难度加大，可能会影响公司未来业务的进一步发展。

2、运营服务项目可持续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项目的运营合同通常为一年一签，需要每年根据上一年度运行状况、市场原材料价格、人力成本、运营承包范围等同业主续签合同，导致未来能否继续运营该项目可能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可持续性可能产生不利影响。

3、客户集中及依赖的风险

公司下游客户以有色金属采选冶企业为主，下游行业集中度较高导致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若未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采购战略发生较大变化，导致主要客户流失，或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和资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账款余额较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对公司造成了一定的营运资金压力。公司解决方案业务客户主要为国有企业和政府机构。未来发展期间，随着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解决方案业务应收账款余额可能进一步增加，若未来地方政府出现财政拨款审批时间延长、财政资金紧张拖延付款、下游客户经营环境和财务状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情形，一方面可能发生因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而形成坏账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另一方面会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导致公司运营效率降低，甚至出现资金链断裂的风险，这将给公司带来不利影响。

2、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业务毛利率波动风险

不同解决方案项目呈现出项目制的特点，因受项目承包模式、所处地域、技术成熟度、重金属污染物的具体参数（不同的重金属种类、浓度、进出水指标等）、实际施工难易程度、项目紧急程度、业主方议价能力等因素的影响，以及不同项目所耗材料、人工、工期等存在差异，不同解决方案项目的毛利率存在较大差异。若公司未能准确研判行业发展及下游需求变化，或公司未能有效控制成本，导致未来承接的个别项目毛利率较低，则将可能导致公司毛利率出现波动甚至下降，进而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3、税收优惠政策到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赛恩斯工程依法享受了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所得税优惠税额等税收优惠，如果未来国家调整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或公司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等认定而无法享受相关优惠政策，则可能提高公司的税负水平，从而给公司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环保行业是典型的政策驱动型的行业，每一次新的环境保护政策或环保标准的提升都会对环保行业带来有利的发展条件，特别是环保排放标准的提高将可能导致传统治理方法无法达标、无法稳定达标或需增加处理过程导致成本大幅上升，将直接为环保新技术创造出较为可观的市场空间，同时环保政策的监管强度也会对环保行业带来显著影响力。如果国家环境保护方面的政策出现重大变化，放松部分排放指标或者环保监管强度有所减弱，或者公司对未来环保政策变动趋势未能及时发现和把握，都可能会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行业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国民环保意识的日益增强，国家对环保产业、重金属污染治理的重视程度也逐渐增加。在政策支持力度不断加大的情况下，良好的发展前景将吸引一些潜在竞争者进入重金属污染防治领域，公司未来在市场拓展等方面将面临更为激烈的竞争。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宏观经济政策、税收政策、水处理产业政策以及环境管理政策的调整，将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因此，公司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政策和市场走势，加强行业政策信息的研究分析，并与当地政府保持密切沟通和联系，提高公司抵御宏观政策风险的能力。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0,840.5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7.47%；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32.7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6.39%；实现归属于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28.1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5.02%。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808,404,965.99	548,189,012.49	47.47
营业成本	575,376,858.21	379,869,913.57	51.47
销售费用	46,910,775.75	29,204,334.37	60.63
管理费用	45,573,029.68	32,134,376.68	41.82
财务费用	-1,640,165.40	-1,046,649.95	不适用
研发费用	45,823,433.56	30,017,947.88	52.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18,088.54	26,317,480.62	155.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92,136.21	-13,448,969.2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65,290.03	389,875,249.35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0,840.50 万元，同比增长 47.47%，主要系受公司上市后品牌效应提升的影响，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业务和产品销售业务增长较快；同时公司推行营销体系改革，优化资源配置，进一步落实团队营销策略，调动营销人员积极性，提高业务推广效率，从体系方面助力业务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 57,537.69 万元，同比增长 51.47%，主要是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 4,691.08 万元，同比增长 60.63%，主要是薪酬调整和股权激励引起人力成本的增长，以及业务迅速扩张引起差旅等费用的迅速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发生管理费用 4,557.30 万元，同比增长 41.82%，主要系薪酬调整和股权激励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发生财务费用-164.02 万元，同比减少 59.35 万元，主要系公司存款增加引起利息收入的增长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研发费用为 4,582.34 万元，同比增长 52.65%，主要系研发人员薪酬调整和股权激励引起人力成本的增长，以及为加大技术领先优势，公司上市后继续加大对研发的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1.8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5.79%，主要系公司加强对供应商的管理，调整付款的结算方式，利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致使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净额实现同比快速增长。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019.21 万元，同比下降迅速，主要系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未到期以及支付募投项目在建工程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226.53 万元，同比下降迅速，主要系上期收到募投资金款以及本期分配股息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0,840.50 万元，营业成本 57,537.69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80,672.52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 57,512.71 万元，具体分析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环保行业	806,725,196.88	575,127,124.02	28.71	47.21	51.42	减少 1.9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	459,745,988.68	355,342,380.75	22.71	88.03	106.13	减少 6.79 个百分点
产品销售	137,308,010.04	75,107,576.24	45.30	41.69	33.03	增加 3.56 个百分点
运营服务	193,398,305.69	129,994,330.94	32.78	-0.96	-8.66	增加 5.66 个百分点
其他	16,272,892.47	14,682,836.09	9.77	43.59	69.35	减少 13.7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740,249,782.65	533,283,982.48	27.96	39.17	43.42	减少 2.14 个百分点
境外	66,475,414.23	41,843,141.54	37.05	312.63	422.86	减少 13.2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招投标方式	292,953,036.33	232,145,964.12	20.76	80.88	99.54	减少 7.41 个百分点
其他公开方式	4,349,593.72	3,162,351.25	27.30	-85.60	-85.83	增加 1.15 个百分点
商务谈判	509,422,566.83	339,818,808.65	33.29	43.15	40.90	增加 1.0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生物制剂系列	吨	29,345.39	29,345.76	585.82	4.15	3.73	-0.06
高分子吸附剂系列	吨	5,279.37	5,277.67	16.57	70.11	67.95	11.43
矿化剂系列	吨	-	-	29.98	-100.00	-100.00	-
定制设备、配件产品	台、件	1,320.00	1,283.00	49.00	-59.87	-60.93	308.33

产销量情况说明

在公司的业务分工体系中，赛恩斯主要承担管理、研发、重金属污染解决方案的实施以及运营服务，并非具体负责产品的生产制造，因此较难计算产能、产量、销量及产能利用率和产销率情况等指标；控股子公司赛恩斯工程具体承担公司定制设备、配件产品及药剂产品的生产任务。公司生产的药剂产品，主要分为生物制剂、高分子吸附剂、矿化剂三大系列；公司定制设备、配件产品系根据客户具体需求生产，大部分用于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目，少部分单独对外销售。此外，从相关定制设备的生产工艺分析，生产瓶颈为人工装配环节，所以采取工时法进行产能、产能利用率统计和测算比较合理。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环保行业	直接材料	400,009,017.96	69.55	250,391,537.04	65.92	59.75	
	直接人工	48,515,367.78	8.43	46,926,610.03	12.36	3.39	
	分包成本	67,322,324.77	11.71	31,961,711.01	8.41	110.63	
	制造费用及其他	45,870,594.03	7.98	40,702,791.78	10.72	12.70	
	运费	13,409,819.48	2.33	9,851,220.75	2.59	36.12	
	合计：	575,127,124.02	100.00	379,833,870.61	100.00	51.42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解决方案	直接材料	263,146,447.94	45.75	122,283,731.22	32.19	115.19	
	直接人工	3,446,136.53	0.60	4,093,946.66	1.08	-15.82	
	分包成本	67,322,324.77	11.71	36,733,328.03	9.67	83.27	
	制造费用及其他	18,467,660.06	3.21	9,276,004.69	2.44	99.09	
	运费	2,959,811.45	0.51	-	-	不适用	
产品销售	直接材料	58,297,291.89	10.14	43,219,847.15	11.38	34.89	
	直接人工	1,773,162.91	0.31	833,177.60	0.22	112.82	
	制造费用及其他	4,772,622.51	0.83	2,553,822.60	0.67	86.88	
	运费	10,264,498.93	1.78	9,851,220.75	2.59	4.20	
运营服务	直接材料	67,173,887.02	11.68	84,677,226.76	22.29	-20.67	
	直接人工	40,769,963.37	7.09	38,351,256.53	10.10	6.31	
	制造费用及其他	21,921,721.82	3.81	19,290,360.92	5.08	13.64	
	运费	128,758.73	0.02	-	-	不适用	
其他	直接材料	11,391,391.11	1.98	210,731.92	0.06	5,305.63	
	直接人工	2,526,104.97	0.44	3,648,229.24	0.96	-30.76	
	分包成本	-	-	3,969,463.75	1.05	-100.00	
	制造费用及其他	708,589.64	0.12	841,522.80	0.22	-15.80	
	运费	56,750.37	0.01	-	-	不适用	
合计:		575,127,124.02	100.00	379,833,870.61	100.00	51.42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8,048.4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9.5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28,091.7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4.82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280,917,062.40	34.82	是
2	第二名	85,611,262.89	10.61	否
3	中铁一局集团（中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3,994,758.42	6.69	否
4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铜业分公司	30,103,048.11	3.73	否
5	湖南玉兔钛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29,857,830.65	3.70	否
合计	/	480,483,962.47	59.55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8,772.0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2.1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淮北市中芬矿山机器有限责任公司	30,724,955.74	7.76	否
2	第二名	16,405,181.04	4.14	否
3	第三名	16,062,943.18	4.06	否
4	上海神农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867,256.64	3.76	否
5	深圳市合创新商贸有限公司	9,660,382.30	2.44	否
合计	/	87,720,718.90	22.16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46,910,775.75	29,204,334.37	60.63
管理费用	45,573,029.68	32,134,376.68	41.82
财务费用	-1,640,165.40	-1,046,649.95	不适用
研发费用	45,823,433.56	30,017,947.88	52.65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4,691.08万元，同比增长60.63%，主要系薪酬调整和股权激励引起人力成本的增长，以及业务迅速扩张引起差旅等费用的迅速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4,557.30万元，同比增长41.82%，主要系薪酬调整和股权激励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164.02万元，同比减少59.35万元，主要系公司存款增加引起利息收入的增长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4,582.34万元，同比增长52.65%，主要系研发人员薪酬调整和股权激励引起人力成本的增长，以及为加大技术领先优势，公司上市后继续加大对研发的投入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变动比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18,088.54	26,317,480.62	155.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92,136.21	-13,448,969.2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65,290.03	389,875,249.35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731.8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5.79%，主要系公司加强对供应商的管理，调整付款的结算方式，利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致使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净额实现同比快速增长。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019.21万元，同比下降迅速，主要系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未到期以及支付募投项目在建工程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226.53万元，同比下降迅速，主要系上期收到募投资金款以及本期分配股息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 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 金额较上 期期末变	情 况 说 明

				(%)	动比例 (%)	明
货币资金	539,099,788.21	36.11	595,262,076.51	43.41	-9.43	
应收账款	420,680,834.92	28.18	251,161,295.14	18.32	67.49	
存货	32,067,638.89	2.15	105,573,409.00	7.70	-69.63	
合同资产	46,468,417.97	3.11	30,015,375.24	2.19	54.82	
固定资产	80,996,051.53	5.42	84,898,851.83	6.19	-4.60	
应付账款	210,935,538.42	14.13	176,175,480.96	12.85	19.73	
合同负债	44,454,263.80	2.98	70,765,627.26	5.16	-37.18	

其他说明

应收账款变动说明：202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 42,068.08 万元，同比增长 67.49%，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增长，同时四季度验收的重金属综合解决方案回款延后所致。

存货变动说明：2023 年末，公司存货 3,206.76 万元，同比下降 69.6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额增长速度迅速，同时引起存货的减少。

合同资产变动说明：2023 年末，合同资产期末余额为 4,646.84 万元，同比增长 54.82%，主要系质保金增加和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增加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1,996.15（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34%。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受限价值（元）	原因
货币资金	23,208,643.21	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14,862,566.04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
固定资产	34,373,945.12	授信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14,612,960.17	授信抵押担保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1,000.00	-	-	-	149,688.84	145,888.84	-	4,800.00
其他	102.40	-	-	-	-	-	169.40	271.80
股票	222.85	-	-	-	-	-	-14.07	208.78
合计	1,325.25	-	-	-	149,688.84	145,888.84	155.33	5,280.58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控股子公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7家控股子公司，分别为赛恩斯工程、信泰环境、东城污水、Scienc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d.o.o. Bor、衡阳松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赛恩斯(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和SE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Perth) Pty.Ltd,其中主要控股子公司情况如下：

1.1、赛恩斯工程

1.1.1 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长沙赛恩斯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240985154665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4年4月23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万元		
住所	宁乡县金洲新区金沙西路048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宁乡县金洲新区金沙西路048号		
法定代表人	闫虎祥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赛恩斯	1,000.00	100
经营范围	环保工程设计；水处理药剂及其耗材的研发；水处理药剂（不含危险化学品）、环保设备的生产；环保设备设计、开发；环境污染处理专用药剂材料制造；金属压力容器制造；新材料、新设备、节能及环保产品工程的设计、施工；新材料、新设备、节能及环保产品的安装；压力容器的安装；应用软件开发；软件技术服务；自动化控制系统的研发、安装、销售及售后服务；环保技术推广服务；水处理药剂（不含危险化学品）、环保设备、金属压力容器的销售；压力容器的改造；压力容器的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与赛恩斯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生产重金属废水生物制剂、各类其他环保药剂，定制成套设备、定制非标设备，并主要销售给赛恩斯。		

1.1.2 主要财务数据

赛恩斯工程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单位：元)
总资产	268,664,080.95
净资产	115,267,240.19
净利润	26,421,702.79

注：上述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审计。

1.2、信泰环境

1.2.1 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湖南信泰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4MA4LB9TD9C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7年1月23日		
注册资本	2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万元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学士街道学士路388号5栋一楼、二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学士街道学士路388号5栋一楼、二楼		
法定代表人	蒋国民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赛恩斯	200.00	100
经营范围	环境技术咨询服务；水质检测服务；环境检测；独立的第三方质量检测；环保技术推广服务；水处理技术咨询服务；环境与生态监测；环境影响评价；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咨询、设计及运营；安全生产技术服务；生态保护及环境治理业务服务；节能技术咨询、交流服务；教育管理；		

	教育咨询；清洁服务；环保材料的研发；环保设备设计、开发；环保低碳咨询；环保设施运营及管理；环境卫生管理；建设项目环境监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环保行业信息服务及数据分析处理服务；有色金属综合利用技术的研发、推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与赛恩斯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为公司的内部研发及项目实施提供相应的检测服务，并为运营项目提供日常运营监测服务。

1.2.2 主要财务数据

信泰环境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元）
总资产	2,947,247.17
净资产	2,281,233.75
净利润	2,044,238.36

注：上述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审计。

1.3、东城污水

1.3.1 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宁乡东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243256808928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4 年 12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7,156.43 万元		
实收资本	7,156.43 万元		
住所	宁乡县金洲新区金沙西路 48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宁乡县金洲新区金沙西路 48 号		
法定代表人	黄剑波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赛恩斯	3,936.04	55
	长沙金洲新城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220.39	45
经营范围	环境技术咨询；水质检测服务；环境检测；独立的第三方质量检测；环保技术推广服务；水处理技术咨询；环境与生态监测；环境影响评价；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咨询、设计及运营；安全生产技术服务；生态保护及环境治理业务服务；节能技术咨询、交流服务；教育管理；教育咨询；清洁服务；环保材料的研发；环保设备设计、开发；环保低碳咨询；环保设施运营及管理；环境卫生管理；建设项目环境监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环保行业信息服务及数据分析处理服务；有色金属综合利用技术的研发、推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与赛恩斯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宁乡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生活和工业废水处理的项目公司。		

1.3.2 主要财务数据

东城污水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元）
总资产	161,184,580.02

净资产	85,805,811.02
净利润	10,526,832.05

注：上述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审计。

1.4、Science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d.o.o. Bor

1.4.1 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中文）	赛恩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博尔市		
公司名称（英文）	Scienc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d.o.o.Bor		
注册代码/统计代码	21717843		
增值税代码（塞尔维亚共和国税务局颁发）	112677340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1年9月21日		
注册资本	1,180.00 万塞尔维亚第纳尔（RSD）		
营业期限	无限		
公司地点	博尔市，Branislava Milenkovica Srdje 街 19 号，博尔市邮编 19210，塞尔维亚共和国		
法定代表人	李效辉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赛恩斯	1,180.00 塞尔维亚第纳尔（RSD）	100
主要经营范围	3770-污水处理		
主营业务与赛恩斯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塞尔维亚共和国境内运营业务和市场开拓。		

1.4.2 主要财务数据

Scienc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d.o.o. Bor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元）
总资产	19,961,544.83
净资产	11,068,584.20
净利润	4,986,771.49

注：上述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审计。

1.5、衡阳市松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1 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衡阳松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407MAD59B370J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3 年 11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 万元		
住所	湖南省衡阳市石鼓区松木工业园区金源路 15 号 101		
主要生产经营地	湖南省衡阳市石鼓区松木工业园区金源路 15 号 101		
法定代表人	黄剑波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赛恩斯	200.00	10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保咨询服务;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与赛恩斯主营业务的关系	要负责松木工业园废水处理项目运营服务。

1.5.2 主要财务数据

衡阳松恩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元)
总资产	3,205,152.17
净资产	2,286,342.75
净利润	286,342.75

注: 上述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审计。

2、其他控股子公司

为推动公司全球化产业战略布局, 加快国际业务拓展, 提升公司的国际竞争力和品牌知名度, 持续提升公司经营能力。2023 年 6 月 26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在澳大利亚联邦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设立了香港子公司即赛恩斯(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于 2023 年 9 月 29 日注册成立, 注册资本 590 万港币, 主要负责公司海外市场开拓与投资管理, 同时通过香港子公司设立了澳大利亚联邦子公司即 SE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Perth) Pty.Ltd, 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注册成立, 主要负责澳大利亚联邦市场开拓与项目运营。

3、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赛恩斯拥有 1 家参股公司紫金药剂, 其基本情况具体如下:

3.1 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福建紫金选矿药剂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8237821855477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5 年 12 月 5 日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000 万元		
住所	上杭县蛟洋镇坪埔村工业路 39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杭县蛟洋镇坪埔村工业路 39 号		
法定代表人	陈世民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紫金南方	1,530.00	51
	赛恩斯	1170.00	39
	上杭县众鑫投资部 (有限合伙)	300.00	1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不含危险化学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专用化学产品销售 (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化工产品销售 (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		

	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营业务与赛恩斯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生产铜萃取剂,用于湿法冶炼提铜,与公司所生产的重金属废水生物制剂,一同能够扩展赛恩斯可提供的业务范围。

3.2 主要财务数据

紫金药剂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元)
总资产	148,283,715.87
净资产	96,353,693.07
净利润	17,475,758.74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4、分公司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赛恩斯拥有冷水江分公司 1 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冷水江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1381MA4QKJ0T6D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19 年 6 月 26 日
住所	冷水江市锡矿山街道办事处双木居委会四组 1 栋
负责人	他维龙
经营范围	在隶属企业经营范围内,为隶属企业联系承办业务(需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等前置许可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与赛恩斯主营业务的关系	负责具体实施冷水江市锡矿山南矿区土壤表层渗滤液收集管网及配套污水处理站综合治理工程项目。

5、其他情况

报告期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邵东项目部已注销,其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邵东项目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521MA4M7YJ22H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注销日期	2023 年 3 月 30 日
住所	湖南省邵阳市邵东县黑田铺镇城北新村金玉亭五组 41 号
负责人	刘业伟
经营范围	水污染防治工程、大气污染防治工程、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污染修复工程、物理污染防治工程的技术咨询、设计、开发及运营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与赛恩斯主营业务的关系	负责具体实施邵东县铬污染农田土壤综合治理及生态修复项目。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竞争格局

目前,我国重金属污染防治行业仍处于发展期,市场竞争格局逐步由分散到集中。首先,环保产业政策的出台促使了行业的竞争与分化,行业进入壁垒提高,产品品类及竞争者数量增多,拥有品牌优势、客户资源积累、核心技术能力的公司将在该领域处于领先地位。其次,随着环保要求的不断提高,政府和企业更加注重一站式服务,拥有全系列咨询范围的环保企业将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技术领先、研发能力强、产品质量高、服务体系完善的企业成为了第一梯队,并通过在上市后转型成为综合型环保企业。其余规模较大的企业由于在核心技术、工艺、研发等重要方面稍有欠缺,作为第二梯队,多数只能承担低浓度、小型的重金属污染处理项目。第三梯队主要是行业内的众多中小企业,由于设备水平较低、缺乏核心技术能力,主要依靠价格和广告竞争拓展周边区域市场,随着技术的不断发展与排放要求的趋严,此类企业的生存空间将被继续压缩。

2、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重金属污染排放政策趋严,市场逐渐向技术先进型企业倾斜。重金属所拥有的致癌、致畸、致突变以及无色无嗅无味、不会自然降解、持续富集等特性使得重金属污染治理极具复杂性,拥有具有极高的技术壁垒,仅凭借资本实力、社会资源难以成为抢占重金属污染防治市场的决定因素,拥有核心技术且具备较强技术研发能力的高新技术企业将占据越来越重的地位。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秉持专业、创新、务实、高效的企业精神,深耕于重金属污染防治领域,不断开拓新技术、新工艺应用,努力引领行业发展新方向,致力于成为重金属污染防治领域的领航者。

公司确立“环保+资源回收+新材料”三轮驱动的发展战略,提出了“立足现状、上下结合、把握机会、稳步推进”的战略方针,在聚焦重金属污染治理主业的基础上,沿业务链条纵向延伸、横向拓展,未来将积极布局资源回收和新材料市场,突破现有业务格局,持续扩大经营规模,巩固市场地位和影响力。同时,适时开展投资并购,以“内涵+外延”的方式,稳步推进公司的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未来公司将坚持“协同、智能、低碳、绿色”的技术发展原则,持续发力开展技术研发创新,推动核心技术工艺的升级和拓展,强化公司的技术优势和核心竞争力,同时,不断深化资源回收系列技术和新材料系列技术的研究和开发,加快相关技术的工程化项目落地和产业化应用。

公司将创新运营模式,优化业务结构,运用资本驱动运营的模式,与核心大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实现战略协同。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主要工作思路:聚焦“三大业务”方向,提升发展可持续性;深入推动研发成果转化和技术产品化,强化核心竞争力;持续用好监察审计和安全环保两大抓手,健全风险防范机制;持续提升“拿项目”、“做项目”、“优运营”三大能力,为稳健发展提质增效;不断强化规范化、标准化和信息化能力,提升规范治理水平;加强人才盘点、督办执行、降本增效和企业文化建设,提升管理效能。

1、聚焦重金属污染防治、资源化和新材料三大业务方向,提升发展可持续性

公司将围绕三大业务方向,坚持以科技创新推动发展模式不动摇、坚持重金属污染防治细分领域不动摇、坚持以有色金属行业作为主要目标客户不动摇;持续优化综合解决方案、产品、运营“三位一体”业务模式组合,提升发展的可持续性。在聚焦主业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发展情况,适时开拓外延式发展路径。以公司未来三年规划目标为导向,深入推动国际化战略。

2、深入推动研发成果转化、加大技术产品化力度,强化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通过内部培养、外部引进、横向合作等途径,不断强化公司研发队伍。在落实专业研

发小组职能的基础上，强化各学科专业之间、公司与外部资源之间的合作，整合资源，优势互补，建立全公司范围内的“大研发”体系；研发工作将技术产品化作为基本原则之一，把产品化的理念贯穿于研发始终，通过新产品的输出不断丰富现有产品体系，夯实产品板块在“三位一体”业务体系中的地位；通过产品标准化，不断丰富产品功能、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产品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从专业队伍搭建、先进设备配置、生产技术强化、生产过程控制、售后服务提升等全方位发力，全面提升产品质量，打造中部地区环保装备制造标杆企业。

3、持续强化监察审计和安全环保两大抓手，健全风险防范机制

强化监察审计职能，保障稳健发展经营。落实好内控审计，助力规范经营，提升内审工作质效；强化招标工作监管，做好招标和商务谈判监督工作，保障清廉工作氛围；修订及出台合同范本，对已结项和未结项的项目进行抽查，跟踪履约情况，提高合同风控能力；持续跟进纠纷事件处理进度，提升法务工作效能。

全面落实全员安全环保责任制，安全环保目标要逐层分解，责任要逐级下沉，管理要落到实处；持续强化安全环保标准化和班组安全文化建设，要求各生产、运营、项目部在安全环保工作上达到思想、认识和行动协调统一；增强安全环保管理的刚性原则，对安全环保工作严格管理，通过经济杠杆的手段来促进企业基层安全工作的良性循环。树立安全管理的权威性，确保所有人员都能严格遵守安全规定。

4、不断完善增强“拿项目”“做项目”和“优运营”能力，为稳健发展提质增效

持续深化业务变革优化，持续优化营销体系；注重产品和运营转化，提升业务可持续性；高度重视大客户工作，建立长期稳定可持续的大客户关系；系统梳理市场开发工作，加大薄弱区域市场开发；强化业务人员本地部署，探索多种业务合作模式；积极践行公司国际化战略，大力开发国际业务。提升项目管理水平，进一步加大项目前期规划管控，落实重点项目施工组织设计，深化项目全过程精细化管理；实施全流程的成本管理、进度管理、质量管理和风险管理，强化项目目标管控；优化项目预决算管理，提升报价精准度，提高项目回款率。依托公司核心技术，形成技术、管理可复制可推广的模式，提升运营业务核心竞争力；提升数字化和智能化能力，推进各个站点逐步走上自动化，提升运营水平；加大人才挖掘及培养力度，加大培训及考核，提高班组长人才水平，储备综合型人才。深入推动降本增效，进行技术及设备优化，提升运营效率。

5、持续强化规范化、标准化和信息化能力，提高规范治理水平

持续提高内控管理、证券事务规范化；严格履行信息披露职能，真实、准确、完整、高质量完成信息披露工作；通过定期举行业绩说明会、反向路演等方式，持续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做好证券事务工作。深入推进技术和产品的标准化工作，以标准化委员会牵头组织，技术、设计、生产部门等全力落实，抓住重点难点工作，推进技术产品标准化，提升质量、优化成本、提高效率。坚定不移提高业财一体化能力建设，以新上线ERP系统为基础，持续优化完善业务流程，持续推动供应链管理、研发设计管理信息化水平提升。

6、加强人才盘点、督办执行、降本增效和企业文化建设，提升管理效能

全面深入推动人才盘点工作，优化制度体系，精简制度，提升现有制度可执行性。重点加强保密工作制度、分子公司管理、国际化业务管理、人才管理、知识产权管理等方面的制度建设。对不适应公司发展、不利于工作开展的流程进行全面摸排、评估和优化，提升工作效率。总经办、监察审计部、安环部、财务部等职能部门要加强制度流程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对制度执行不严甚至不执行的行为进行严格考核，确保制度和流程能够落实到位。通过制定清晰的目标和计划、建立有效的沟通反馈机制、落实奖惩制度、强调执行等措施手段，加强督办工作的执行管理。坚持降本增效工作方针，巩固降本增效成效；进一步强化降本增效措施和要求，重点加大设计、供应、项目管理、生产运营和营销招待等方面降本工作力度。加强企业文化建设，继续发扬艰苦奋斗的精神，践行共创共享的理念；设立专职岗，通过文化墙设立、文化故事宣传、文化品牌宣传，增强内生驱动力。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组成的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机构及运作机制，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体系。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日常决策机构，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做出决定或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董事、管理层的行为及公司的财务进行监督。公司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了以《公司章程》为核心，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内部审计工作制度》等制度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为公司的规范化运作提供了制度保证。

（一）股东大会运作情况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切实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规范地行使职权。2023 年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3 次，经公司聘请的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见证，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充分保障各股东依法行使权利，充分尊重中小股东权益，未发生侵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股东大会机构和制度的建立及执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二）董事会运作情况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以规范董事会的决策程序，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2023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各位董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其中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薪酬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董事会和四大专门委员会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明确了其权责、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以保证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和科学性。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等相关要求，履行义务，行使权利，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均根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充分表达意见，对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的事项均按要求发表了相关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依据，切实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监事会运作情况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以规范监事会的运作，确保监事会履行全体股东赋予的职责。监事会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有效监督。2023 年监事会共召开 8 次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各位监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五) 信息披露及透明度

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重大信息，避免选择性信息披露情况的发生，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六)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

公司依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努力将内幕信息的知情者控制在最小范围内，对内幕信息在公开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归档，并将按照监管要求将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报送备案。

(七) 投资者保护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高管通过网上网下路演、投资者接待热线和现场接待、上证 E 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信心，与投资者形成良好的互动关系。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1/6	http://www.sse.com.cn/	2023/1/7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2/20	http://www.sse.com.cn/	2023/2/21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关于修订《融资与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6.关于修订《子公司管理办法》的议案； 7.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8.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9.关于修订《重大投资经营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p>10.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p> <p>11.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p> <p>12.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p>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4/7	http://www.sse.com.cn/	2023/4/8	<p>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p> <p>1.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p> <p>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p> <p>4.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p> <p>4.1 选举肖海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p> <p>4.2 选举刘放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p> <p>4.3 选举丁方飞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p> <p>5.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p> <p>5.1 选举高伟荣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p> <p>5.2 选举蒋国民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p> <p>5.3 选举邱江传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p> <p>5.4 选举王朝晖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p> <p>6.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p> <p>6.1 选举姚晗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p> <p>6.2 选举王艳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p>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5/16	http://www.sse.com.cn/	2023/5/17	<p>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p> <p>1.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4.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6.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p> <p>7.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p>9.关于公司《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经公司聘请的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见证，四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充分保障各股东依法行使权利，充分尊重中小股东权益，未发生侵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高伟荣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男	55	2020年3月	2026年4月	23,730,000	24,041,685	311,685	增持	118.96	否
蒋国民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0	2020年3月	2026年4月	2,795,000	2,795,000	0	/	101.54	否
邱江传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55	2020年3月	2026年4月	200,000	200,000	0	/	97.96	否
王朝晖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55	2023年4月	2026年4月	150,000	150,000	0	/	81.57	否
肖海军	独立董事	男	59	2023年4月	2026年4月	0	0	0	/	7.05	否
刘放来	独立董事	男	72	2020年3月	2026年4月	0	0	0	/	7.05	否
丁方飞	独立董事	男	52	2020年3月	2026年4月	0	0	0	/	7.05	否
姚晗	监事会主席	女	44	2020年3月	2026年4月	0	0	0	/	48.98	否
王艳	股东代表监事	女	35	2020年12月	2026年4月	0	0	0	/	2.67	是
夏甫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8	2020年3月	2026年4月	0	0	0	/	33.64	否
高亮云	副总经理	男	51	2020年3月	2026年4月	6,220,000	6,220,000	0	/	80.99	否
黄剑波	副总经理	男	58	2020年3月	2026年4月	0	0	0	/	77.84	否
闫虎祥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6	2012年11月	/	80,000	60,000	-20,000	/	48.17	否
刘永丰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8	2016年12月	/	90,000	68,000	-22,000	/	52.64	否
孟云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5	2015年6月	/	0	0	0	/	38.18	否
合计	/	/	/	/	/	33,265,000	33,534,685	269,685	/	804.29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高伟荣	1989年8月至1993年7月，任中国核工业总公司华兴建设公司职工医院医务科医务干事；1993年8月至1997年8月，任深圳南粤药业医药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区经理；1997年9月至2001年7月，任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经理；2001年8月至2003年4月，任华润湖南医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3年5月至2005年5月，任华润西安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6月至2012年7月，任湖南五田医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年6月至2020年3月，先后任赛恩斯执行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2020年3月至今任赛恩斯董事长。
蒋国民	2009年9月至2020年3月，先后任赛恩斯部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0年至2017年在赛恩斯工作期间同时在中南大学攻读博士；2020年10月至今任湖南信泰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0年3月至今任赛恩斯总经理、董事。
邱江传	1991年7月至1996年7月，任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主管；1996年8月至2004年5月，任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04年5月至2012年3月，任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副总经理；2012年4月至2015年5月，任福建省养宝生物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5年6月至2016年5月，任紫金矿业集团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6年6月至今任赛恩斯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王朝晖	1992年7月至2000年12月，任湖南省医药公司财务副处长、处长；2001年1月至2003年4月，任湖南双鹤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03年5月至2013年9月，任华润湖南医药有限公司董事、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13年10月至2015年12月，任华润湖南医药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2016年1月至2023年4月，任赛恩斯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23年4月至今任赛恩斯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肖海军	1986年7月至2000年12月，任邵阳学院政史系讲师、副教授；2000年12月至今，任湖南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教授；现兼任中国商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湖南省法学会民商法学研究会副会长，长沙仲裁委员会兼职仲裁员、专家委员，北京德和衡（长沙）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和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3月至今任赛恩斯独立董事。
刘放来	生于1952年4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东北大学采矿工程专业毕业，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6年获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2006年评选为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历任：长沙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矿山分院院长、副总工程师、首席专家，2012年4月退休；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届、第二届首席工程师，科学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国家科技专家库专家、国家科学技术奖励专家库专家；全国勘察设计注册采矿工程师专家组组长；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专家委员会委员；西部矿业、铜陵有色、中金岭南独立董事。现任长沙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首席专家，2021年5月起任西藏珠峰独立董事，2020年8月至今任赛恩斯独立董事。
丁方飞	1994年9月至2002年9月，任醴陵市第五中学教师；2005年4月至今任湖南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现兼任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埃索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湖南明瑞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3月至今任赛恩斯独立董事。
姚晗	2002年7月至2007年4月，任湖南日报社经济新闻新闻中心记者；2007年4月至2015年10月，任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党群部专干；2015年10月至2017年8月，任中汽（湖南）基地发展有限公司综合部部长；2017年8月至今任赛恩斯总经办经理，2020年3月至今任赛恩斯监事会主席。
王艳	2013年4月至2015年6月，任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购研究员；2015年6月至2017年8月，任紫金矿业集团资本投资有限公司高

	级主管；2017年8月至今任紫金矿业股权投资管理（厦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赛恩斯监事。
夏甫	2009年11月至今，先后任赛恩斯车间技术人员、采购员、供应部主管、供应部副经理、供应部经理，2020年3月至今任赛恩斯职工代表监事。
高亮云	1993年8月至1998年1月，任深圳南粤药业医药有限公司湖南片区营销人员；1998年1月至2005年10月，任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片区营销人员；2005年10月至2012年11月，任湖南五田医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1月至2023年3月，先后任赛恩斯副总经理、董事；2023年3月至今任赛恩斯副总经理。
黄剑波	1990年10月至1996年6月，任广州军区后勤工程建筑大队施工员；1996年7月至2005年10月，任广州军区长城建筑工程公司项目负责人；2006年5月至2009年7月，任张家界东线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工程部长；2009年8月至2011年12月，任韶关市凯利达银山房地产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湖南楚盛园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1月至2019年1月，任西双版纳新世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2月至今任赛恩斯副总经理。
闫虎祥	2009年6月至2010年4月，任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2010年10月至2012年1月，任湖南凯天重金属污染治理工程有限公司工程师；2012年3月至2012年10月，任湖南金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2012年11月至今先后任赛恩斯技术一部部门经理、技术总监、总经理助理，2023年1月至今任赛恩斯工程总经理。
刘永丰	2013年6月至2013年9月，任航天凯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2013年9月至2016年12月，任赛恩斯工程师；2016年12月至2020年12月任赛恩斯技术四部部门经理、技术总监；2021年1月至今任赛恩斯技术总监。
孟云	2015年6月至今任赛恩斯技术研发部研发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高伟荣	福建紫金选矿药剂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7月	至今
	长沙赛恩斯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4月	至今
蒋国民	湖南信泰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10月	至今

高亮云	岳阳市云溪区森凯道仁矾加油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6月	至今
	湖南云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3月	至今
	湖南云富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3月	至今
	湖南云亮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8月	至今
	宁乡东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8月	至今
	长沙赛恩斯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4月	至今
肖海军	湖南大学法学院	副教授、教授	2000年12月	至今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6月	至今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1月	至今
	中国商法学研究会	常务理事（兼职）	2011年7月	至今
	湖南省法学会民商法学研究会	副会长	2007年7月	至今
	长沙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兼职）、专家委员	2006年5月	至今
	北京德和衡（长沙）律师事务所	律师（兼职）	2019年3月	至今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0月	2023年4月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1月	2023年11月
刘放来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5月	至今
	长沙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首席专家	2012年4月	至今
丁方飞	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会计系	教授	2005年4月	至今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6月	至今
	埃索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7月	至今
	湖南明瑞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7月	至今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7月	2023年6月
王艳	紫金矿业股权投资管理（厦门）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7年8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方案进行研究和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执行；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监事会申请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3年4月21日，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津贴组成，其中基本薪酬系结合目前整体经济环境、公司所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个人在公司具体职能管理岗位任考核情况确定；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不享受其他福利待遇。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665.30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59.49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朝晖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高亮云	董事	离任	换届选举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2/1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修订《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 5.关于修订《融资与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6.关于修订《子公司管理办法》的议案；

		<p>7.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p> <p>8.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p> <p>9.关于修订《重大投资经营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0.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p> <p>11.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p> <p>12.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3.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4.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15.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6.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工作制度》的议案；</p> <p>17.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8.关于修订《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9.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0.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p> <p>21.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3/20	<p>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p> <p>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p> <p>4.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p> <p>4.1 选举肖海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4.2 选举刘放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4.3 选举丁方飞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5.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p> <p>5.1 选举高伟荣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5.2 选举蒋国民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5.3 选举邱江传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5.4 选举王朝晖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6.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4/7	<p>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选举高伟荣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p> <p>2.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p> <p>2.1 聘任蒋国民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p> <p>2.2 聘任邱江传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p>2.3 聘任王朝晖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p> <p>2.4 聘任高亮云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p> <p>2.5 聘任黄剑波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p>

		<p>3.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p> <p>3.1 选举高伟荣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p> <p>3.2 选举邱江传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p> <p>3.3 选举刘放来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p> <p>4.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p> <p>4.1 选举肖海军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p> <p>4.2 选举蒋国民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p> <p>4.3 选举丁方飞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p> <p>5.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p> <p>5.1 选举丁方飞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p> <p>5.2 选举肖海军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p> <p>5.3 选举邱江传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p> <p>6.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案；</p> <p>6.1 选举刘放来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p> <p>6.2 选举王朝晖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6.3 选举肖海军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4/21	<p>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4.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6.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p> <p>8.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p> <p>9.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10.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p> <p>1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p>1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p> <p>13.关于通过《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14.关于公司《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p> <p>15.关于子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p> <p>16.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p> <p>17.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18.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6/26	<p>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p> <p>2.关于在澳大利亚联邦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8/23	<p>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制定《证券投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第	2023/10/16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转让土地使用权暨关联交易的议

五次会议		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10/25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12/20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5.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高伟荣	否	9	9	3	0	0	否	4
蒋国民	否	9	9	0	0	0	否	4
邱江传	否	9	9	2	0	0	否	4
王朝晖	否	5	5	0	0	0	否	1
高亮云	否	4	4	0	0	0	否	3
肖海军	是	9	9	1	0	0	否	4
刘放来	是	9	9	1	0	0	否	4
丁方飞	是	9	9	2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无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丁方飞（独立董事、专业会计人士）、肖海军（独立董事）、邱江传

提名委员会	肖海军（独立董事）、蒋国民、丁方飞（独立董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放来（独立董事）、王朝晖、肖海军（独立董事）
战略委员会	高伟荣、邱江传、刘放来（独立董事）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了五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4/21	审议了以下议案： 1.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5.关于通过《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均审议通过	/
2023/8/23	审议了以下议案： 1.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上述议案均审议通过	听取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内审工作汇报
2023/10/16	审议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转让土地使用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议案均审议通过	/
2023/10/25	审议了以下议案： 1.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上述议案均审议通过	/
2023/12/20	审议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上述议案均审议通过	/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二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3/16	审议了以下议案： 1.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上述议案均审议通过	/
2023/4/21	审议了以下议案： 1.关于《2023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上述议案均审议通过	/

(四)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委员会召开二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3/16	审议了以下议案：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均审议通过	/

	1.1 选举肖海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2 选举刘放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 选举丁方飞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1 选举高伟荣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2 选举蒋国民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3 选举邱江传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4 选举王朝晖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23/3/27	审议了以下议案： 1.《关于提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1《提名蒋国民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2《提名邱江传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3《提名王朝晖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1.4《提名高亮云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5《提名黄剑波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上述议案均审议通过	/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 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5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3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89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520
销售人员	72
技术人员	140
财务人员	21
行政人员	86
工程人员	42
采购人员	10
合计	89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3
硕士研究生	51
本科	198
专科	190
高中及以下	449
合计	89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的薪酬由工资、福利、补贴、奖金或提成组成，根据岗位价值、市场价值以及结合公司相关薪酬标准和制度领取。针对研发人员的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定和实施了一系列激励研究创新的制度，通过公平合理的奖励制度和畅通的晋升渠道，鼓励技术人员积极开发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同时不断改进和提高现有产品性能和技术水平，积极提升自我专业技能，共同参与和强化公司人才队伍建设和管理提升。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员工的培训和个人发展，公司的目标是不断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和岗位胜任能力，从而最终提升整个公司的组织绩效，为公司发展提供人才保障和人才活力。为此，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的培训计划，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岗位技能培训和管理者提升培训。通过这些计划，公司致力于为员工提供全方位的培训和发展机会，以帮助他们不断提高自身的能力和素质。通过一系列的培训，能够加强员工的专业知识培训和考核，不断提高员工的专业理论和技能。这不仅可以提高员工的工作效率，更可以帮助员工更好地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此外，这些培训也可以增强员工对公司的归属感和忠诚度，促进员工与公司之间的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同时，公司注重安全培训和教育，不定期组织各层级进行安全、环保、消防及技术相关教育培训。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35,312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560,000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利润分配政策，对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的具体条件和比例等均作了明确要求，现有分红政策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该政策无调整。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4,826,667 股，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90,327,937.30 元，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7,413,333.50 元（含税），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全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 52.49%。上述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5.0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47,413,333.5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327,937.30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52.49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47,413,333.5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52.49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843,540	1.94	121	13.58	13.93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0	167.50	0	0	13.93	167.50	0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完成	10,479,792.81
合计	/	10,479,792.81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高伟荣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	80,000	13.93	-	-	80,000	38.72
蒋国民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	80,000	13.93	-	-	80,000	38.72
邱江传	董事、副总经理、董秘	-	80,000	13.93	-	-	80,000	38.72

王 朝 晖	董事、 副 总 经 理、 财 务 总 监	-	80,000	13.93	-	-	80,000	38.72
高 亮 云	副 总 经 理	-	80,000	13.93	-	-	80,000	38.72
黄 剑 波	副 总 经 理	-	80,000	13.93	-	-	80,000	38.72
闫 虎 祥	核 心 技 术 人 员	-	32,000	13.93	-	-	32,000	38.72
刘 永 丰	核 心 技 术 人 员	-	32,000	13.93	-	-	32,000	38.72
孟 云	核 心 技 术 人 员	-	20,000	13.93	-	-	20,000	38.72
高 时 会	项 目 管 理 部 副 经 理	-	10,000	13.93	-	-	10,000	38.72
公司（含子公司） 其他核心员工 （111人）		-	1,101,040	13.93	-	-	1,101,040	38.72
合计		-	1,675,040	-	-	-	1,675,040	-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以公司经营与综合管理情况为基础，根据经营计划完成情况、分管工作职责及工作目标完成情况、个人履职及发展情况相结合进行综合考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其薪酬由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两部分构成。其基本工资结合其教育背景、从业经验、工作年限、岗位责任、行业薪酬水平等固定指标给定，按固定薪资逐月发放。绩效工资以年度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根据每年实现效益情况以及高管人员工作业绩完成情况核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并严格执行，激励和约束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地工作，促进公司效益增长和可持续发展。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发展需要，不断优化公司内控制度与管理结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覆盖了公司业务活动和内部管理的各个方面和环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并得到了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治理及生产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了保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发表《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赛恩斯公司于2023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管理制度，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明确规定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和报送程序，及时跟踪子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等重大事项，确保子公司运作规范、依法经营，提高了子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抗风险能力，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积极履行企业公民应尽的义务，在致力于生产经营、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承担社会责任，充分尊重员工、客户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各方合作，加强沟通与交流，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公司秉持“持续满足客户需求”的经营理念，恪守“艰苦奋斗，共创共享”的核心价值，以成为“重金属污染防治领域的领航者”为经营目标，为有色金属行业环保事业做出应有的贡献。

报告期内，公司努力为客户提供满意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建立良好的客户关系，实现上下游合作共赢；切实维护员工权益，坚持经理微课堂等主题培训、多形式引进外部专业机构对员工关注的焦点进行专题客场答疑、定期组织中高层管理培训等，员工知识储备和技能得到不断提升，同时开展妇女节特色活动、组织员工定期体检等，始终关心员工身心健康，加强对员工的人文关怀，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积极维护投资者关系，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现场调研、E 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等渠道解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充分保障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利益；持续推进治理体系建设、提高治理能力水平、完善企业治理结构，保证公司内部议事、决策的专业化和高效化。

此外，公司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积极主动承担社会责任，认真履行纳税人职责，倡导节约型和低碳型办公，从公司全员征求切实可行的降本增效措施，积极探索符合自身的可持续发展战略，并不断将其融入生产经营的各个方面，持续推动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二、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254.50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是研发、设计、管理和销售，并无生产环节，在经营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生活污水，经园区现有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处理。

公司实验室运行会产生酸性废水、废气和废渣等污染物。酸性废水、废气经公司现有环保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外排，实验室含重金属废渣统一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实验室污染物的处理情况如下：

序号	污染物	具体来源	处理/处置方式
1	废气	实验室通风橱中产生的盐酸	按环评要求，采用配套环保装备--尾气吸收喷淋除害塔（碱液吸收）处理达标后排放。酸雾、硫化氢气体等。
2	废水	实验室酸性废水	按环评要求，采用配套环保装备--水处理设备（酸碱中和）处理达标后排放。
3	废渣	实验室产生的含重金属废渣	按环评要求，委托具有专业危废处理资质的企业上门收集转运处置。

公司经营过程中消耗的资源能源主要是水、电能等，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企业。

公司全资子公司赛恩斯工程承担公司一体化设备、定制设备及药剂等产品的生产工作，其产生的废水由公司自行设计制造的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全部回用，废水零排放；生产过程中的焊接

烟尘、机加工打磨粉尘、抛丸粉尘、和赛恩斯产生的少量研发实验废气等，粉尘沉降后及时清扫，车间内自然通风；焊接烟尘通过集气罩收集，接入通过管道进入抽风系统，经滤筒除尘器处理后再通过排气筒排放；实验废气经通风柜收集后用氢氧化钠溶液喷淋、活性炭吸附处置达标后，排入预置内置烟道引至楼顶高空排放。赛恩斯工程经营过程中会产生设备加工边角废料、金属碎屑、废包装、废试剂瓶、废弃实验材料、废活性炭和一次性橡胶手套等危险废物以及生活垃圾。赛恩斯工程设置了专用堆放场所，分类收集危险废物，并委托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进行处理。

公司控股子公司东城污水生产的沉淀底泥，交由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处理，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进行处理。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低碳环保号召。办公场所建设上，公司和赛恩斯工程办公楼、在建研发中心大楼均采用地源热泵作为中央空调辅助能源，大大减少办公能耗。公司注重培养员工的节能减排意识，减少资源浪费，共同营造高效、节能、环保的办公环境。此外，公司主要产品应用于各大有色企业，提高了客户生产过程中水回用比例，减少污染废渣和废水的产生，具体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过程中会产生设备加工边角废料、金属碎屑、废包装、废试剂瓶、废弃实验材料、废活性炭和一次性橡胶手套等危险废物以及生活垃圾。公司设置了专用堆放场所，分类收集危险废物，并委托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进行处理。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组建了安全环保管理委员会，完善了安全环保管理体系，并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安全环保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由安环部专人负责安全环保管理工作，定期检查各运营项目部、子公司相关环保设备运行情况，不定期对各运营项目进行排水口抽查取样。同时，公司积极开展环境保护相关培训，提高全体员工的环保意识和应急处理能力，加强风险防范，以保障公司生产运营符合各项环保要求。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设立了安全环保委员会，设立安环部，负责安全生产及环境治理管理制度的制定与实施，全方位监控落实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员工工作环境安全及公司运营过程的环境保护。

二、在日常生产中，多措并举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增加环保投入，全公司内部开展降本增效工作，优化产品生产工艺流程，提高原材料及设备利用率，持续提升产品良率，节能减排。

三、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重金属污染防治的高新技术企业，一直以来积极参与全国各地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处置，组织各种校企合作的环保实践活动，积极参与环保行业会议展会等，大力宣扬绿色健康发展、生态环境保护的意义。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我国在工业化进程中累积形成的重金属污染近年来逐渐显现，污染事件呈多发态势，对生态环境和群众健康构成了严重威胁。另一方面，重金属作为一类重要的资源，又具有很高的使用价值，因此如何有效治理重金属污染，保护人类健康和生态环境，同时回收利用重金属，缓解我国资源和环境的压力，是当前刻不容缓的问题。

公司作为一家专业从事重金属污染防治的高新技术企业，较早洞察了我国重金属污染的严重性、治理的必要性、环境标准提升的迫切性，深知有色金属行业是重金属污染的重要源头之一，而传统的重金属污染防治技术难以满足日益严格的环保标准和快速增长的环保需求。正是基于这种认知，公司首先从源头治理的理念出发，抓住有色金属行业采矿、选矿、冶炼各环节重金属污染主要源头和关键领域，长期致力于解决有色金属行业含重金属污酸、重金属废水、含砷危废治理以及重金属污染环境修复的痛点、难点，取得了重要成果，有效地在源头上解决重金属污染的问题。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合作研发、产学研合作、产业化应用等模式，坚持不断创新，开发了重金属污染防治系列技术。上述核心技术均已完成产业化，已大量运用到了生产实践中。公司开发的系列技术及其产业化推广应用，填补了我国多项重金属污染防治技术和产业化的空白，推动了多项技术的升级，为整个有色金属行业环保事业做出了突出贡献。

在复杂的国际政治经济格局中，我国提出“双碳”目标，既体现了我国在环境保护问题上的大国担当，也指引了我国可持续、绿色低碳发展的健康道路。2021年3月，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中提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建立健全环境治理体系”，2022年3月颁布《关于进一步加强重金属污染防治的意见》，彰显着国家对生态环境保护日益重视，而重金属污染防治作为节能环保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发展程度关系到全体国民的生存环境质量，重金属防治企业也将面临巨大的历史性机遇。公司也将抓住机遇，重点研发可实现零排放、高回收率的资源循环利用新技术，将污染治理技术和资源回收技术深度融合，推进国民绿色经济的发展。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	/
物资折款（万元）	/	/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	/
救助人数（人）	/	/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	/
物资折款（万元）	/	/
帮助就业人数（人）	/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注重公司的规范化运营，切实保障股东和债权人的各项合法权益。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并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障公司股东及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确保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公平的对待所有的投资者。

(四)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1、公司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完善薪酬及激励机制，通过劳动合同签订和社会保险全员覆盖等方式，对员工的薪酬、福利、工作时间、休假、劳动保护等员工权益进行了制度规定和有力保护。

2、公司关注员工福利建设，提供员工宿舍、免费工作餐、生日和节日礼品、组织团建等各项福利，同时组织员工定期健康体检、工会旅游、开展各项文体活动、提供多种职业培训等，促进员工与公司共生、共赢、共同发展，营造积极向上的工作环境、人文环境，建立和谐人文的良好劳动关系，践行“共创共享”理念。

3、公司重视党建工作，努力扩大组织的覆盖面，不断增强工会组织的凝聚力。进一步建立健全管理机制，加强职工政治思想教育、形势教育和法制纪律教育，引导树立职工正确的三观。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33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3.70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144.92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1.53

注：上述员工均为通过持股平台（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监事夏甫通过合伙企业长沙轩珑环保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2万股。

(五)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一直以来，以不断满足客户需求为经营理念，以“诚实守信、合作共赢”为企业价值观，以平等互利的商业原则与供应商、客户建立合作关系，加强协作，实现互利共享。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在原料采购方面，公司已建立完善的采购流程和管理制度。通过制定《供应商管理办法》，建立严格的供应商考察、准入、动态管理评估及淘汰机制。保证物资采购的质量；在生产制造方面，公司已于2016年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采取全面、完善的质量控制措施。针对重点过程，确保产品质量处于受控状态。不断优化生产工艺流程，制定产品内控要求，强化现场检查制度，设有针对产品质量的质控组，严格把控出厂产品抽检、试行等流程，为提高产品的稳定性提供保障。同时，公司严格按照国标、行标、内控标准要求组织生产，所有产品均经过检验合格后发出，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可靠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党的建设，方便党员集中教育管理，经公司研究，并报园区党工委同意，成立了中共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总支部委员会。党总支委员会设书记 1 名，副书记 1 名，总支委员 3 名，由党员大会选举产生。党总支下设中共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支部委员会、中共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支部委员会、中共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支部委员会、中共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支部委员会，共计四个支部。此外，2023 年在公司党支部的组织下，积极开展全体党员开展重走长征路、冬季铲冰除雪等活动。

公司自党组织成立以来，高度重视党建工作，按照非公企业党建工作的相关要求，不断加强党组织工作条例与党章等理论学习，做好党的思想工作，营造良好的政治生态，服务员工，助力企业发展。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2023 年 6 月 7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2023 年 8 月 29 日，召开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3 年 12 月 7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	/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https://www.seshb.com/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还通过上证 E 互动、邮箱、电话等多种线上沟通渠道与投资者保持沟通，持续关注收集投资者及媒体的意见，促进公司与投资者间的双向沟通。

公司线下接待 13 次投资者的调研，5 次项目实地考察，会后及时上传记录文件，保障所有投资者知情权，增进投资者对公司战略和业务的了解，建立稳定和良性的投资者关系基础。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信息披露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信息披露做到公平、公开、公正对待所有股东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信息披露的内容、格式和要求报送及披露信息，同时设立了合理的披露流程，通过制度化与程序化的要求，确保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不存在虚假记载、严重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 1、知识产权，公司通过构建专利群形成了对核心技术和产品的有效知识产权保护。
- 2、公司通过设立《信息化管理制度》等规则，对公司的信息安全进行规范管理和保护。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利用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交流会等多元化的沟通渠道，与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落实管理层听取来自资本市场的声音，了解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建议，使公司治理进一步完善。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高伟荣、高亮云、高时会	注一	注一	否	注一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高伟荣、高亮云、高时会、紫峰投资、谭晓林	注二	注二	否	注二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分红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高伟荣、高亮云、高时会，公司其他董事蒋国民、邱江传、肖海军、刘放来、丁方飞、监事姚晗、王艳、夏甫，高级管理人员王朝晖、黄剑波	注三	注三	否	注三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高伟荣），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高亮云，实际控制人、股东高时会	注四	注四	是	注四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股东、董事、总经理蒋国民	注五	注五	是	注五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股东、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邱江传	注六	注六	是	注六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股东、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王朝晖	注七	注七	是	注七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谭晓林	注八	注八	是	注八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紫峰投资	注九	注九	是	注九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股东长沙轩珑、长沙九珑	注十	注十	是	注十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监事夏甫	注十一	注十一	是	注十一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股东李细国、王庆伟、杨志辉、陈润华	注十二	注十二	是	注十二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闫虎祥、刘永丰	注十三	注十三	是	注十三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长沙九珑的合伙人、实际控制人亲属廖文辉、廖斌	注十四	注十四	是	注十四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赛恩斯	注十五	注十五	是	注十五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高伟荣、高亮云、高时会	注十六	注十六	是	注十六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高伟荣、蒋国民、邱江传、高亮云、肖海军、刘放来、丁方飞、高级管理人员王朝晖、黄剑波	注十七	注十七	是	注十七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赛恩斯	注十八	注十八	否	注十八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高伟荣、高亮云、高时会	注十九	注十九	否	注十九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赛恩斯、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高伟荣、高亮云、高时会、公司董事高伟荣、蒋国民、邱江传、高亮云、肖海军、刘放来、丁方飞、高级管理人员王朝晖、黄剑波	注二十	注二十	否	注二十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高伟荣、高亮云、高时会，公司其他董事蒋国民、邱江传、肖海军、刘放来、丁方飞、监事姚晗、王艳、夏甫，高级管理人员王朝晖、黄剑波	注二十一	注二十一	否	注二十一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赛恩斯	注二十二	注二十二	否	注二十二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赛恩斯	注二十三	注二十三	否	注二十三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高伟荣、高亮云、高时会	注二十四	注二十四	否	注二十四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高伟荣、蒋国民、邱江传、高亮云、肖海军、刘放来、丁方飞、监事姚晗、王艳、夏甫，高级管理人员王朝晖、黄剑波	注二十五	注二十五	否	注二十五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承诺	其他	赛恩斯	注二十六	注二十六	是	注二十六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承诺	其他	激励对象	注二十七	注二十七	是	注二十七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一：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之外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不存在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投资其他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不存在从事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活动。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现有相同或类似业务或活动，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现有主要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3、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新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今后从事的新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4、如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出现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有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情况时，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有权以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经营。

5、本人承诺不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股东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

注二：

1、本承诺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除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实际控制企业与赛恩斯环保及其子公司之间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在本承诺人作为赛恩斯环保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承诺人将尽量避免与赛恩斯环保及其子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赛恩斯环保的章程等公司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承诺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承诺人承诺不利用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4、本承诺人承诺如未能履行其已做出的以上各项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其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同意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未能履行或无法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3）就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向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提出审议申请，并承诺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该项议案时投赞成票。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三：

1、股东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公司将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企业实际情况、发展目标，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股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原则：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要求和意愿，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为股东提供回报。

3、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公司即时生效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并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目前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4、上市后三年现金分红回报规划：上市后三年内每年采取现金分红的比例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的10%，且上市后三年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如果在上市后三年内，公司净利润保持持续增长，则公司每年现金分红金额亦将合理增长。

5、制定具体利润分配方案需履行的程序：董事会应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因素，制定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或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提出审核意见。董事会将经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的利润分配方案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前，公司应当通过现场答复、热线电话答复、互联网答复等方式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社会公众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公司接受全体股东（特别是

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6、利润分配信息披露机制：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和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如公司当年盈利，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并说明原因，还应披露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分红回报规划自公司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实施。

为确保发行人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的落实，发行人控股股东、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下合称“承诺人”）特作出如下承诺：

承诺人将依法履行各自的相应职责，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以协助并促使发行人按照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发行人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

承诺人拟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1、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利润分配预案。
- 2、在审议发行人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对符合发行人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 3、在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利润分配方案后，严格予以执行。

以上承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之日起生效。

注四：

一、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的承诺

1、于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三十六个月的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3、本人在任期届满前不担任发行人的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①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②不再担任发行人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4、自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四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发行人上市时本人所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离职的，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发前的股份。

5、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二、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本人基于对发行人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在锁定期满后，在不违反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下才可以转让发行人股票。本人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平台和协议转让等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转让方式转让发行人股票。

若本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股份，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上述两年期限届满后，本人在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按市价且不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价格进行减持；若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持有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人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发出相关公告。

本人计划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通过发行人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本人可以进行减持：

1) 本人承诺的锁定期届满。

2) 若发生需本人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3) 为避免发行人的控制权出现变更，保证发行人长期稳定发展，如本人通过非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出售股份的方式直接或间接出售发行人 A 股股份，本人不将所持发行人股份（包括通过其他方式控制的股份）转让给与发行人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或与发行人有其他竞争关系的第三方。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本人承诺，在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若发行人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审计基准日后因权益分派、转增股本、增资、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按照《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稳定的预案》，在发行人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本人将按照《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增持发行人股份。

本人承诺，如在限售期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明确并披露发行人的控制权安排，保证上市公司持续稳定经营。

本人作出的上述有关自愿锁定的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期间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

注五：

(1) 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若发行人在证券监管部门指定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本人承诺：

发行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注册后，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十二个月的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在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前不再任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不再担任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自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四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发行人上市时本人所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离职的，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发前的股份；

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2)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若本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股份，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上述两年期限届满后，本人在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按市价且不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价格进行减持；若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持有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人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本人可以进行减持：

1) 本人承诺的锁定期届满；

2) 若发生需本人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3) 为避免发行人的控制权出现变更，保证发行人长期稳定发展，如本人通过非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出售股份的方式直接或间接出售发行人 A 股股份，本人不将所持发行人股份（包括通过其

他方式控制的股份) 转让给与发行人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或与发行人有其他竞争关系的第三方。

本人计划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发行人股份时, 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通过发行人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本人承诺, 在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 若发行人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按照《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 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 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本人将按照《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增持发行人股份。

本人作出的上述有关自愿锁定的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期间持续有效, 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

注六:

(1) 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若发行人在证券监管部门指定的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人承诺:

发行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注册后,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十二个月的锁定期满后, 在本人担任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 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2)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若本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股份, 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 上述两年期限届满后, 本人在减持发行人股份时, 将按市价且不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价格进行减持; 若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 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持有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人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 本人可以进行减持:

1) 本人承诺的锁定期届满;

2) 若发生需本人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 本人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3) 为避免发行人的控制权出现变更, 保证发行人长期稳定发展, 如本人通过非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出售股份的方式直接或间接出售发行人 A 股股份, 本人不将所持发行人股份 (包括通过其他方式控制的股份) 转让给与发行人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或与发行人有其他竞争关系的第三方。

本人计划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发行人股份时, 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通过发行人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本人承诺, 在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 若发行人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按照《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 在

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本人将按照《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增持发行人股份。

本人作出的上述有关自愿锁定的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期间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

注七：

(1) 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若发行人在证券监管部门指定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本人承诺：

发行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注册后，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十二个月的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2)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若本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股份，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上述两年期限届满后，本人在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按市价且不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价格进行减持；若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持有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人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本人可以进行减持：

1) 本人承诺的锁定期届满；

2) 若发生需本人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3) 为避免发行人的控制权出现变更，保证发行人长期稳定发展，如本人通过非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出售股份的方式直接或间接出售发行人 A 股股份，本人不将所持发行人股份（包括通过其他方式控制的股份）转让给与发行人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或与发行人有其他竞争关系的第三方。

本人计划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通过发行人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本人承诺，在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若发行人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按照《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本人将按照《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增持发行人股份。

本人作出的上述有关自愿锁定的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期间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

注八：

(1) 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若发行人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本人于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

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1) 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本人可以进行减持：

①本人承诺的锁定期届满；

②若发生需本人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③为避免发行人的控制权出现变更，保证发行人长期稳定发展，如本人通过非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出售股份的方式直接或间接出售发行人 A 股股份，本人不将所持发行人股份（包括通过其他方式控制的股份）转让给与发行人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或与发行人有其他竞争关系的第三方。

2) 减持股份的方式

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3) 减持股份的程序

在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发出相关公告，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4) 减持股份的数量、期限及价格

本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

注九：

(1) 若发行人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本企业于取得发行人股票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 减持股份的条件

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本企业可以进行减持：

1) 本企业承诺的锁定期届满；

2) 若发生需本企业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3) 为避免发行人的控制权出现变更，保证发行人长期稳定发展，如本企业通过非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出售股份的方式直接或间接出售发行人 A 股股份，本企业不将所持发行人股份（包括通过其他方式控制的股份）转让给与发行人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或与发行人有其他竞争关系的第三方。

(3) 减持股份的方式

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4) 减持股份的程序

在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期间，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发出相关公告，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5) 减持股份的数量、期限及价格

本企业在前述锁定期满后，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

注十：

本企业于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注十一：

若发行人在证券监管部门指定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本人承诺：

(1) 于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 十二个月的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的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本人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直接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3)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若本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股份，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本人可以进行减持：

(1) 本人承诺的锁定期届满；

(2) 若发生需本人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3) 为避免发行人的控制权出现变更，保证发行人长期稳定发展，如本人通过非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出售股份的方式直接或间接出售发行人 A 股股份，本人不将所持发行人股份（包括通过其他方式控制的股份）转让给与发行人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或与发行人有其他竞争关系的第三方。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本人作出的上述有关自愿锁定的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期间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

注十二：

本人于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注十三：

若发行人在证券监管部门指定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本人承诺：

(1) 于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 自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四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发行人上市时本人所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若本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本人可以进行减持：

(1) 本人承诺的锁定期届满；

(2) 若发生需本人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3) 为避免发行人的控制权出现变更，保证发行人长期稳定发展，如本人通过非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出售股份的方式直接或间接出售发行人 A 股股份，本人不将所持发行人股份（包括通过其他方式控制的股份）转让给与发行人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或与发行人有其他竞争关系的第三方。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本人作出的上述有关自愿锁定的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期间持续有效，不因

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

注十四：

若发行人在证券监管部门指定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本人承诺：

(1) 于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 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本人基于对发行人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在锁定期满后，在不违反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下才可以转让发行人股票。

本人作出的上述有关自愿锁定的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期间持续有效。

注十五：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审计基准日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应做除权、除息处理），公司将按照《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回购公司股份。

注十六：

1、本人将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批准的《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在发行人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2、本人将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批准的《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的各项义务。

3、本人承诺不采取以下行为：

(1) 对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提出的股份回购计划投弃权票或反对票，导致稳定股价议案未予通过；

(2) 在发行人出现应启动预案情形且控股股东符合收购上市公司股票情形时，如经各方协商确定并通知由控股股东实施稳定股价预案的，本人在收到通知后2个工作日内不履行公告增持具体计划；

(3) 本人已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但不能实际履行。

注十七：

1、本人将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批准的《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在发行人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2、本人将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批准的《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的各项义务。

3、本人承诺不采取以下行为：

(1) 对发行人董事会提出的股份回购计划投弃权票或反对票，导致稳定股价议案未予通过；

(2) 在发行人出现应启动预案情形且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收购上市公司股票情形时，如经各方协商确定并通知由有增持义务的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施稳定股价预案的，本人在收到通知后2个工作日内不履行公告增持具体计划；

(3) 本人已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但不能实际履行。

注十八：

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十九：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重承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

发行的情形；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二十：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发行人”）拟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称“上交所”）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后，发行人净资产将增加，由于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存在一定周期，项目收益需在完工后逐步体现，发行当年的净利润增幅将低于净资产的增幅，可能导致净资产收益率与上年同期相比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

鉴于上述情况，为填补本次发行可能导致的即期回报的减少，发行人将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发行人的业务实力和盈利能力，尽量减少本次发行对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以及每股收益摊薄的影响。

一、发行人承诺采取如下措施：

（一）保证募集资金规范、有效使用，实现项目预期回报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发行人将开设董事会决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开户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同时，发行人将严格遵守资金管理制度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在进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时，履行资金支出审批手续，明确各控制环节的相关责任，按项目计划申请、审批、使用募集资金，并对使用情况进行内部考核与审计。

（二）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效果，提升发行人盈利能力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有效优化发行人业务结构，积极开拓新的市场空间，巩固和提升发行人的市场地位和竞争能力，提升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此外，发行人已充分做好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期的可行性研究工作，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涉及行业进行了深入的了解和分析，结合行业趋势、市场容量、技术水平及发行人自身等基本情况，最终拟定了项目规划。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发行人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争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早日投产并实现预期效益。

（三）完善内部控制，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和对管理层考核

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加强资金管理，防止资金被挤占挪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严格控制发行人费用支出，加大成本控制力度，提升发行人利润率。加强对管理层的考核，将管理层薪酬水平与发行人经营效益挂钩，确保管理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

（四）完善利润分配制度

本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利润分配原则、利润分配的形式、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利润分配的条件、利润分配的比例、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分配利润的实施、利润分配政策的信息披露、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利润分配规划制订周期和调整机制；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发行人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且发行人每年以现金分红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 10%。此外，发行人还制定了《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分红回报规划》，进一步明确了上市后三年内的利润分配方案。

（五）其他方式

本公司承诺未来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上述填补回报措施的实施有利于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填补股东回报。但由于公司经营面临的内外部风险客观存在，公司制定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二、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2015〕31 号）等相关规定，为了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或填补可能被摊薄即期回报，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保证公司上述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如下：

（一）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

（二）承诺不侵占公司利益；

（三）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取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三、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2015〕31号）等相关规定，为了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或填补可能被摊薄即期回报，作为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的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对公司上述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如下：

（一）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二）承诺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三）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四）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五）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注二十一：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因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二十二：

（1）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

（2）本公司历史沿革中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纠纷或潜在争议、纠纷等情形；

（3）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4）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形；

（5）本公司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

（6）经自查，截至本承诺出具日，本公司不存在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直接或间接入股本公司的情形；

（7）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注二十三：

（1）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因本公司未能履行相关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本公司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以为本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需赔偿的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注二十四：

（1）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因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在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同时将本人从公司领取的现金红利交付公司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3）在本人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期间，若公司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二十五：

（1）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

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因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领取薪酬，且公司有权从本人在公司的工资、奖金、补贴、股票分红（若有）等收入中直接予以扣除，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直至足额偿付为止。

(3) 在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

注二十六：

公司不为 2023 年限制性股权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注二十七：

激励对象承诺，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者行使权益安排的，将参与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利亚、唐世娟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0,00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4 年 1 月 8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确认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为 60 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 5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 10 万元。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人民币

关联方	2023 年关联销售预计金额	2023 年度关联销售累计发生金额
紫金矿业及其控制的公司	35,000.00	28,091.71
金洲新城及其控制的公司	2,500.00	0.00
关联方	2023 年关联采购预计金额	2023 年度关联采购累计发生金额
紫金矿业及其控制的公司	2,000.00	342.97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转让土地使用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将其所持有的 9,352.69 平方米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以 771.595 万元转让给紫金矿业新能源新材料科技（长沙）有限公司。报告期内，该土地使用权已转让完毕。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赛恩斯	紫金矿业新能源新材料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391,091.78	2023/4/1	2025/3/31	1,246,838.46	租赁合同	较小	是	股东的子公司
赛恩斯	紫金(长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90,766.78	2023/4/1	2025/3/31	427,703.67	租赁合同	较小	是	股东的子公司
赛恩斯	紫金(厦门)工程设计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	房屋建筑物	199,822.95	2023/11/1	2025/11/1	3,119.26	租赁合同	较小	是	股东的子公司

租赁情况说明:

无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募投资金	1,496,888,350.00	48,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受限	是否存受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麓谷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4,800	2023/10/23	2024/1/24	募投资金	银行	否	否	保浮收型	2.31%	30	0	4,800	0	是	是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5) = (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11月22日	45,469.39	14,924.48	39,924.48	25,000.00	不适用	7,712.17	30.85	7,612.19	30.45	-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11月22日	否	10,481.81	-	1,499.21	1,599.19	15.26	2024/2/29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研发	研发	否	首次	2022	否	7,085.00	-	707.87	707.87	9.99	2024/10/7	否	是	不适	不适	不适	否	-

中心 扩建 项目			公 开 发 行 股 票	年 11 月 22 日										用	用	用		
补 充 流 动 资 金 项 目	补 流 还 贷	否	首 次 公 开 发 行 股 票	2022 年 11 月 22 日	否	7,433.19	-	5,405.1 1	5,405.11	72.72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是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否	-
超 募 资 金 永 久 补 充 流 动 资 金	补 流 还 贷	否	首 次 公 开 发 行 股 票	2022 年 11 月 22 日	否	不 适 用	-	4,477.3 4	4,477.34	100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是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否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年2月1日	35,000	2023年2月1日	2024年1月31日	4,800.00	否

其他说明

无

4、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超募资金来源	超募资金金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4,924.48	4,477.34	30

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备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4,477.34	4,477.34	100	

其他说明

无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5,431,250	79.54645	-	-	-	-42,946,717	-42,946,717	32,484,533	34.256749
1、国家持股	0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1,135,633	1.19759	-	-	-	-131,100	-131,100	1,004,533	1.059336
3、其他内资持股	74,292,113	78.34517	-	-	-	-42,812,113	-42,812,113	31,480,000	33.19741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5,642,113	27.04104	-	-	-	-25,642,113	-25,642,113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48,650,000	51.30413	-	-	-	-17,170,000	-17,170,000	31,480,000	33.197413
4、外资持股	3,504	0.00370	-	-	-	-3,504	-3,504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3,504	0.00370	-	-	-	-3,504	-3,504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395,417	20.45355	-	-	-	42,946,717	42,946,717	62,342,134	65.743251
1、人民币普通股	19,395,417	20.45355	-	-	-	42,946,717	42,946,717	62,342,134	65.74325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94,826,667	100.00000	-	-	-	-	-	94,826,667	100.00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差异系公司限售股解禁以及机构股东转融通业务所致。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紫峰投资	20,120,000	20,12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3/12/7
谭晓林	4,080,000	4,08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3/11/27
李细国	3,060,000	3,06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3/11/27
蒋国民	2,795,000	2,795,000	0	0	首发限售	2023/11/27
赛恩斯科 科创板战略 配售 1 号	2,370,666	2,370,666	0	0	首发限售	2023/11/27
杨志辉	2,295,000	2,295,000	0	0	首发限售	2023/11/27
陈润华	2,295,000	2,295,000	0	0	首发限售	2023/11/27
王庆伟	2,295,000	2,295,000	0	0	首发限售	2023/11/27
轩珑环保	1,310,000	1,31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3/11/27
九珑环保	1,040,000	1,04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3/11/27
邱江传	200,000	2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3/11/27
王朝晖	150,000	15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3/11/27
网下限售 账户	854,651	854,651	0	0	首发限售	2023/5/25
合计	42,865,317	42,865,317	0	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 94,826,667 股，具体变动详见“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初，公司资产总额为137,126.11万元，负债总额为45,373.4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33.09%；报告期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149,301.84万元，负债总额为52,261.2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35%。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8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9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高伟荣	311,685	24,041,685	25.35	23,730,000	无	-	境内自然人
紫峰投资	-	20,120,000	21.22	-	无	-	其他
高亮云	-	6,220,000	6.56	6,220,000	无	-	境内自然人
谭晓林	-	4,080,000	4.30	-	无	-	境内自然人
蒋国民	-	2,795,000	2.95	-	无	-	境内自然人
李细国	-568,266	2,491,734	2.63	-	无	-	境内自然人
杨志辉	-	2,295,000	2.42	-	无	-	境内自然人
王庆伟	-	2,295,000	2.42	-	无	-	境内自然人
朱培毅	1,804,000	1,804,000	1.90	-	无	-	境内自然人
赛恩斯科创板战略配售1号	-741,667	1,628,999	1.72	-	无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紫峰投资		20,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120,000		
谭晓林		4,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80,000		
蒋国民		2,7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95,000		
李细国		2,491,734		人民币普通股	2,491,734		
杨志辉		2,2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95,000		
王庆伟		2,2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95,000		

朱培毅	1,80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4,000
赛恩斯科创板战略配售 1 号	1,628,999	人民币普通股	1,628,999
上海韞然投资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陈润华	1,3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5,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控股股东高伟荣与高亮云为实际控制人，已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 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 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 量	
		数量合计	比例 (%)	数量合计	比例 (%)
朱培毅	新增	-	0	1,804,000	1.90
陈润华	退出	-	0	1,355,000	1.43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 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 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 时间	新增可上市 交易股份数 量	
1	高伟荣	23,730,000	2025/11/25	-	上市之后 36 个月限售
2	高亮云	6,220,000	2025/11/25	-	上市之后 36 个月限售
3	高时会	1,530,000	2025/11/25	-	上市之后 36 个月限售
4	申万创新投	1,185,333	2024/11/25	-	上市之后 24 个月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 一致行动的说明		控股股东高伟荣与高亮云、高时会为实际控制人，已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存托凭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赛恩斯科创板战略配售1号	2,370,666	2023/11/27	-741,667	1,628,999
合计	2,370,666		-741,667	1,628,999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申万创新投	保荐机构母公司设立的投资子公司	1,185,333	2024/11/25	0	1,185,333
合计		1,185,333		0	1,185,333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高伟荣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高伟荣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
姓名	高亮云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副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
姓名	高时会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项目管理部副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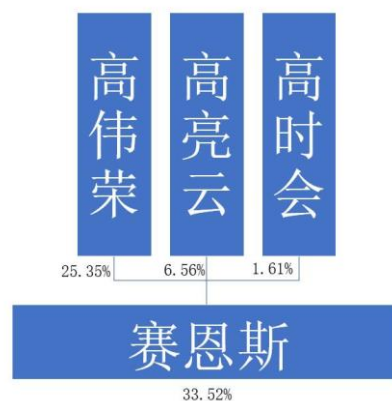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高伟荣、高亮云和高时会为兄弟姐妹关系，已经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24〕2-187号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恩斯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赛恩斯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赛恩斯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五(二)1。

赛恩斯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业务、产品销售业务和运营服务业务。2023 年度，赛恩斯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80,840.50 万元，其中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业务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45,974.6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56.87%。

赛恩斯公司提供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获得的收入包括环保工程项目、销售定制化重金属污染防治设备及技术服务。其中，环保工程项目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累

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销售定制化重金属污染防治设备及技术服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并在取得客户签章的验收资料时确认收入。在确定履约进度时，赛恩斯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需要对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业务收入确认方法（包括判断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以及采用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作出判断，并在环保工程项目确定履约进度时对预计总成本作出合理估计。

由于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业务收入是赛恩斯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且收入确认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业务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工程项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包括判断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以及采用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是否适当；

(3) 按年度、项目等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

(4) 选取项目检查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成本预算、采购合同、分包合同等文件，评价管理层对预计总成本估计的合理性；

(5) 选取项目检查与实际发生成本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采购合同、分包合同、采购发票、入库单、签收单、进度确认单、分包商结算单等；

(6) 实施截止测试，检查工程成本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结合进度确认单、客户结算单等文件，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履约进度的合理性；

(8) 测试管理层对履约进度和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的计算是否准确；

(9)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针对业务合同选取特定项目向客户函证开票金额、回款金额、验收时间、合同签订日期等；

(10)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三(十二)、三(二十五)、五(一)4、五(一)9、五(一)19。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46,907.02 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4,838.94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2,068.08 万元，合同资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4,924.82 万元，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277.98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646.84 万元，其他非流动资产-合同资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915.40 万元，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45.77 万元，账面

价值为人民币 869.63 万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或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坏账准备和减值准备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复核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包括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测试管理层对坏账准备和减值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 结合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函证和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坏账准备和减值准备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赛恩斯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赛恩斯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赛恩斯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赛恩斯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赛恩斯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赛恩斯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

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9,099,788.21	595,262,076.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000,000.00	1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126,366.04	13,862,959.35
应收账款		420,680,834.92	251,161,295.14
应收款项融资		2,718,000.00	1,024,000.00
预付款项		11,162,454.44	7,552,698.8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367,750.39	10,259,138.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067,638.89	105,573,409.00
合同资产		46,468,417.97	30,015,375.2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38,910.17	6,480,134.50
其他流动资产		4,329,790.15	6,513,736.79
流动资产合计		1,135,659,951.18	1,037,704,824.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638,910.19
长期股权投资		57,986,773.89	51,670,189.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87,806.74	2,228,474.5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0,996,051.53	84,898,851.83
在建工程		25,289,796.38	1,465,004.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67,308,381.15	179,843,678.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73,981.10	7,965,449.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015,645.93	3,845,750.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7,358,436.72	333,556,308.69
资产总计		1,493,018,387.90	1,371,261,132.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0,175,631.79	35,016,202.20
应付账款		210,935,538.42	176,175,480.9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4,454,263.80	70,765,627.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9,707,218.81	18,946,395.92
应交税费		17,022,071.62	11,232,530.38
其他应付款		4,878,314.02	18,793,258.8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37,730.00
其他流动负债		19,041,700.76	11,107,227.57
流动负债合计		436,214,739.22	349,074,453.1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4,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7,360,937.40	16,655,149.76
递延收益		69,037,032.50	74,004,434.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397,969.90	104,659,583.93
负债合计		522,612,709.12	453,734,037.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4,826,667.00	94,826,6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68,490,197.38	558,608,199.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10,765.51	406,303.8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631,422.78	13,085,604.4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9,034,046.15	212,613,527.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31,793,098.82	879,540,302.49
少数股东权益		38,612,579.96	37,986,793.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70,405,678.78	917,527,095.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93,018,387.90	1,371,261,132.72

公司负责人：高伟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朝晖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彩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6,046,319.10	451,136,633.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000,000.00	1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481,528.64	13,862,959.35
应收账款		394,597,717.57	247,258,800.67
应收款项融资		1,234,000.00	1,024,000.00
预付款项		9,041,816.80	7,306,962.65

其他应收款		117,422,457.43	113,916,206.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9,986,985.74	105,097,920.74
合同资产		46,468,417.97	30,015,375.2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38,910.17	6,480,134.50
其他流动资产		1,145,572.59	2,756,560.83
流动资产合计		1,085,063,726.01	988,855,554.1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638,910.19
长期股权投资		112,780,069.27	103,776,039.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87,806.74	2,228,474.5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5,672,950.87	37,103,331.56
在建工程		11,190,495.80	503,626.2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602,998.57	18,237,052.3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029,736.34	5,748,459.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015,645.93	3,845,750.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5,379,703.52	173,081,644.71
资产总计		1,280,443,429.53	1,161,937,198.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0,175,631.79	35,016,202.20
应付账款		259,006,299.40	208,577,908.1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4,434,263.80	70,639,449.07
应付职工薪酬		25,607,863.01	16,203,497.20
应交税费		8,525,400.87	4,138,779.91
其他应付款		4,480,618.68	16,569,127.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2,396,863.36	11,094,621.57
流动负债合计		464,626,940.91	362,239,585.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846,776.94	4,630,221.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46,776.94	4,630,221.34
负债合计		468,473,717.85	366,869,807.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4,826,667.00	94,826,6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68,589,031.38	558,608,199.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95,084.07	370,178.5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631,422.78	13,085,604.47
未分配利润		129,727,506.45	128,176,741.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11,969,711.68	795,067,391.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80,443,429.53	1,161,937,198.82

公司负责人：高伟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朝晖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彩辉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08,404,965.99	548,189,012.49
其中：营业收入		808,404,965.99	548,189,012.4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17,333,686.70	474,131,231.34
其中：营业成本		575,376,858.21	379,869,913.5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289,754.90	3,951,308.79
销售费用		46,910,775.75	29,204,334.37
管理费用		45,573,029.68	32,134,376.68
研发费用		45,823,433.56	30,017,947.88
财务费用		-1,640,165.40	-1,046,649.95
其中：利息费用		1,139,168.49	2,263,116.14
利息收入		4,195,612.56	3,021,555.93
加：其他收益		7,770,706.98	10,067,119.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596,216.17	4,936,169.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815,545.91	4,067,275.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455,230.44	-7,557,145.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34,676.44	-5,040,491.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35,622.0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9,383,917.63	76,463,432.95
加：营业外收入		4,064,514.64	2,067,118.18
减：营业外支出		877,887.14	377,552.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2,570,545.13	78,152,998.97
减：所得税费用		7,505,533.41	7,384,033.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065,011.72	70,768,965.8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065,011.72	70,768,965.8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327,937.30	66,225,686.7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737,074.42	4,543,279.1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4,461.64	-89,961.0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4,461.64	-89,961.02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5,094.43	-148,071.4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5,094.43	-148,071.4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9,556.07	58,110.3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79,556.07	58,110.38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5,469,473.36	70,679,004.8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0,732,398.94	66,135,725.6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737,074.42	4,543,279.1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5	0.9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5	0.9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高伟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朝晖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彩辉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54,052,361.18	513,243,154.38
减：营业成本		581,557,331.42	388,111,615.31
税金及附加		3,649,040.45	2,417,417.46
销售费用		45,676,340.39	28,598,647.02
管理费用		37,014,712.38	25,995,992.70
研发费用		43,102,634.99	28,143,094.14
财务费用		-1,576,613.54	-2,347,613.67

其中：利息费用			122,441.40
利息收入		2,942,136.30	2,131,684.46
加：其他收益		3,080,420.43	5,867,849.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924,619.02	14,836,169.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815,545.91	4,067,275.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532,868.07	-7,473,549.3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34,676.44	-5,040,491.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32,076.9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598,486.95	50,513,979.56
加：营业外收入		4,000,000.00	2,0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41,383.75	267,420.5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357,103.20	52,246,559.05
减：所得税费用		898,920.07	3,087,250.8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458,183.13	49,159,308.2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458,183.13	49,159,308.2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5,094.43	-148,071.4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5,094.43	-148,071.4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5,094.43	-148,071.4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283,088.70	49,011,236.8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高伟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朝晖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彩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1,209,069.37	491,230,303.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8,178.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49,146.08	14,111,980.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3,196,394.16	505,342,284.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2,210,941.60	314,258,166.4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704,756.05	94,891,310.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976,206.53	27,620,900.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986,401.44	42,254,425.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5,878,305.62	479,024,803.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18,088.54	26,317,480.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80,670.26	868,893.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81,959.69	1,74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8,888,350.00	302,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1,550,979.95	303,370,638.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854,766.16	4,319,608.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6,888,350.00	312,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1,743,116.16	316,819,608.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92,136.21	-13,448,969.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3,413,472.8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3,413,472.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0	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900,573.05	9,438,986.2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210,121.63	8,1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64,716.98	18,099,237.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265,290.03	33,538,223.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65,290.03	389,875,249.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		-723,819.19	503,668.10

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863,156.89	403,247,428.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1,754,301.89	178,506,873.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5,891,145.00	581,754,301.89

公司负责人：高伟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朝晖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彩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6,097,983.06	471,570,519.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8,178.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29,813.23	12,867,369.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5,865,975.00	484,437,888.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0,396,363.39	322,910,543.1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0,427,841.39	81,137,273.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711,532.34	19,304,241.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508,865.03	38,750,431.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8,044,602.15	462,102,489.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21,372.85	22,335,399.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109,073.11	10,768,893.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58,305.00	1,74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8,888,350.00	302,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4,855,728.11	313,270,638.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583,467.47	1,981,577.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6,888,350.00	417,318,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9,471,817.47	419,299,677.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16,089.36	-106,029,038.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3,413,472.8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3,413,472.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361,600.1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64,716.98	18,099,237.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726,317.15	18,099,237.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26,317.15	405,314,235.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70,149.63	508,286.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791,183.29	322,128,883.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7,628,859.18	115,499,976.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2,837,675.89	437,628,859.18

公司负责人：高伟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朝晖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彩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4,826,667.00			558,608,199.82		406,303.87		13,085,604.47		212,613,527.33		879,540,302.49	37,986,793.17	917,527,095.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826,667.00			558,608,199.82		406,303.87		13,085,604.47		212,613,527.33		879,540,302.49	37,986,793.17	917,527,095.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881,997.56		404,461.64		5,545,818.31		36,420,518.82		52,252,796.33	625,786.79	52,878,583.12	
（一）										90,327,937.30		90,732,398.94	4,737,074.42		

综合收益总额						404,461.64							95,469,473.3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380,958.81							10,380,958.81	98,834.00	10,479,792.8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380,958.81							10,380,958.81	98,834.00	10,479,792.81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545,818.31	-53,907,418.48		-48,361,600.17		-4,210,121.63	-52,571,721.80
1. 提取盈余公积							5,545,818.31	-5,545,818.3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48,361,600.17		-48,361,600.17		-4,210,121.63	-52,571,721.80

(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498,961.25							-498,961.25		-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826,667.00			568,490,197.38		810,765.51		18,631,422.78		249,034,046.15		931,793,098.82	38,612,579.96	970,405,678.78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1,120,000.00				183,070,110.64		496,264.89		8,169,673.64		151,303,771.46		414,159,820.63	41,543,514.02	455,703,334.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	71,120,000.0				183,070,110.64		496,264.8		8,169,673.64		151,303,771.4		414,159,820.6	41,543,514.0	455,703,334.6

余额	0					9			6		3	2	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706,667.00			375,538,089.18		-89,961.02		4,915,930.83	61,309,755.87		465,380,481.86	3,556,720.85	461,823,761.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961.02			66,225,686.70		66,135,725.68	4,543,279.15	70,679,004.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706,667.00			375,538,089.18							399,244,756.18		399,244,756.1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3,706,667.00			375,538,089.18							399,244,756.18		399,244,756.1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915,930.83	-4,915,930.83			-8,100,000.00	-8,100,000.00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94,826,667.00				558,608,199.82	406,303.87	13,085,604.47	212,613,527.33	879,540,302.49	37,986,793.17	917,527,095.66				

公司负责人：高伟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朝晖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彩辉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4,826,667.00				558,608,199.82		370,178.50		13,085,604.47	128,176,741.80	795,067,391.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826,667.00				558,608,199.82		370,178.50		13,085,604.47	128,176,741.80	795,067,391.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80,831.56		-175,094.43		5,545,818.31	1,550,764.65	16,902,320.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5,094.43			55,458,183.13	55,283,088.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479,792.81						10,479,792.8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479,792.81						10,479,792.81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545,818.31	-53,907,418.48	-48,361,600.17
1. 提取盈余公积									5,545,818.31	-5,545,818.3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8,361,600.17	-48,361,600.17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					-	
					498,961.25					498,961.25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826,667.00				568,589,031.38		195,084.07		18,631,422.78	129,727,506.45	811,969,711.68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1,120,000.00				183,070,110.64		518,249.90		8,169,673.64	83,933,364.39	346,811,398.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1,120,000.00				183,070,110.64		518,249.90		8,169,673.64	83,933,364.39	346,811,398.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706,667.00				375,538,089.18		148,071.40		4,915,930.83	44,243,377.41	448,255,993.0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8,071.40			49,159,308.24	49,011,236.8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706,667.00				375,538,089.18						399,244,756.1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3,706,667.00										23,706,667.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75,538,089.18						375,538,089.18
(三) 利润分配									4,915,930.83	4,915,930.83	-
1. 提取盈余公积									4,915,930.83	4,915,930.83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826,667.00				558,608,199.82		370,178.50		13,085,604.47	128,176,741.80	795,067,391.59

公司负责人：高伟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朝晖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彩辉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长沙赛恩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恩斯有限公司），赛恩斯有限公司系由自然人柴立元、陈希平、闵小波、陈四保共同出资组建，于 2009 年 7 月 9 日在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43019300002279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赛恩斯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赛恩斯有限公司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7 日在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总部位于湖南省长沙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301046918100016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94,826,667.00 元，股份总数 94,826,667.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 股 32,484,533.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62,342,134.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水污染防治工程、大气污染防治工程、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污染修复工程、物理污染防治工程的技术咨询、设计、开发及运营服务；环保工程的设计、承包、施工；污水和废水处理剂、环保设备的研究、开发、生产（限分支机构）、销售及相关的技术服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第三届第十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 Scienc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d.o.o. Bor 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塞尔维亚第纳尔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1% 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1% 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1% 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核销其他应收款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收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1% 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本期增减变动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付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1% 的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应付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公司将单项应付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1% 的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应付账款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发生额超过资产总额 1% 的项目确定为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

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本公司并表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1-2 年	10.00
2-3 年	2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应收账款的账龄按先进先出法计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 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财务报告七之 7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
其他应收款—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并表关联方组合		

其他应收款—押金保证金组合		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社保公积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备用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年	10.00
2-3年	20.00
3-4年	50.00
4-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按先进先出法计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库存商品、原材料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合同资产——质保金	款项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合同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 年	10.00
2-3 年	2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

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00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满足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房屋及建筑物	满足建筑完工验收标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特许经营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不动产权证登记的使用期限	直线法
专利权	5-10 年，专利权证登记的专利期限	直线法
特许经营权	27-30 年，特许经营权证授权期限	直线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4)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专利权的摊销费用。

(5) 设计费用

设计费用是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包括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产品进行的创意设计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

(6)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7)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

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

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

公司提供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获得的收入包括环保工程项目、销售定制化重金属污染防治设备及技术服务。

对于环保工程项目，由于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根据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公司采用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竣工验收时点履约进度确认至 100.00%；最终结算金额与累计已确认收入的差额计入竣工结算当期的收入。

对于生产销售定制化重金属污染防治设备，公司在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并取得买方签署的使用

验收报告时，确认设备销售收入。

对于技术服务收入，公司在取得客户签署的技术资料交接单或验收单时，确认技术服务收入。

(2) 产品销售

1) 设备销售

公司设备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于产品交付客户，取得客户确认的验收单时确认收入。

2) 药剂销售

公司药剂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于产品交付客户，取得客户确认的过磅单时确认收入。

(3) 运营服务

公司提供的运营服务业务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提供服务时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和服务量确认运营收入。

(4) 其他收入的确认

公司其他收入主要包含施工分包收入。

施工分包收入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进而确认施工分包收入；最终验收时点履约进度确认至 100.00%；最终结算金额与累计已确认收入的差额计入竣工结算当期的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

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售后租回**(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公司自 2023 年起提前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		

其他说明

1.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公司自 2023 年起提前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	20%[注]、13%、9%、6%、免税

	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 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本公司	15%
长沙赛恩斯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
宁乡东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
湖南信泰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
Scienc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d.o.o. Bor	15%
衡阳松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注：公司境外子公司 Scienc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d.o.o. Bor 适用其经营所处地塞尔维亚税率，按 20%缴纳增值税，按 15%缴纳企业所得税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的《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40 号)，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宁乡东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乡东城公司）系污水处理企业，其所提供的污水处理劳务自 2022 年 4 月 1 日起，享受增值税免税政策。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40 号)，公司之控股子公司衡阳松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阳松恩公司）系污水处理企业，其所提供的污水处理劳务缴纳增值税，后返还 70%。

2. 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 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取得湖南省科技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43002063，有效期三年，有效期至 2026 年 10 月，公司 2023 年度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计缴。

(2)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长沙赛恩斯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赛恩斯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取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43001225，有效期三年，有效期至 2025 年 10 月，公司 2023 年度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计缴。

(3)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湖南信泰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信泰公司）系小型微利企业，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4)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之控股子公司衡阳松恩公司系小型微利企业，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和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

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2019 年第 60 号), 以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2022 年第 4 号),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对符合条件的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以下称第三方防治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宁乡东城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000.00	4,000.00
银行存款	515,887,145.00	581,750,301.89
其他货币资金	23,208,643.21	13,507,774.62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0.00	0.00
合计	539,099,788.21	595,262,076.5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653,511.52	4,394,271.49

其他说明

期末, 其他货币资金 23,208,643.21 元均使用受限, 分别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8,928,365.21 元和银行保函保证金 4,280,278.00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8,000,000.00	10,000,000.00	/
其中：			
结构性存款	48,000,000.00	10,000,000.00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48,000,000.00	10,0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362,566.04	13,051,445.80
商业承兑票据	763,800.00	811,513.55
合计	16,126,366.04	13,862,959.3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862,566.04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4,862,566.04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166,566.04	100.00	40,200.00	0.25	16,126,366.04	13,949,212.70	100.00	86,253.35	0.62	13,862,959.35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5,362,566.04	95.03			15,362,566.04	13,051,445.80	93.56			13,051,445.80
商业承兑汇票	804,000.00	4.97	40,200.00	5.00	763,800.00	897,766.90	6.44	86,253.35	9.61	811,513.55
合计	16,166,566.04	100.00	40,200.00	0.25	16,126,366.04	13,949,212.70	100.00	86,253.35	0.62	13,862,959.3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5,362,566.04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804,000.00	40,200.00	5.00
合计	16,166,566.04	40,200.00	0.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估计”之1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6,253.35	-46,053.35				40,200.00
合计	86,253.35	-46,053.35				40,2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42,206,089.05	186,181,338.83
1 年以内小计	342,206,089.05	186,181,338.83
1 至 2 年	64,061,017.81	48,119,264.78
2 至 3 年	34,838,114.21	35,266,394.9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9,941,023.26	2,774,657.32
4 至 5 年	1,465,470.10	9,550,625.96
5 年以上	6,558,473.58	2,441,657.58
合计	469,070,188.01	284,333,939.4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33,866.42	0.48	2,233,866.42	100.00		2,481,840.42	0.87	2,481,840.42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6,836,321.59	99.52	46,155,486.67	9.89	420,680,834.92	281,852,098.99	99.13	30,690,803.85	10.89	251,161,295.14
其中：										
合计	469,070,188.01	100.00	48,389,353.09	10.32	420,680,834.92	284,333,939.41	100.00	33,172,644.27	11.67	251,161,295.1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福嘉综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29,805.50	729,805.50	100.00	无力履行债务成为失信被执行人
湖南金旺铋业股份有限公司	625,436.80	625,436.80	100.00	资不抵债且缺乏清偿能力，正在进行破产重整
湖南宇腾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407,925.44	407,925.44	100.00	无力履行债务成为失信被执行人
永春福源锌业有限公司	285,698.68	285,698.68	100.00	资不抵债且缺乏清偿能力，正在进行破产重整
湖南展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35,000.00	135,000.00	100.00	资不抵债且缺乏清偿能力，正在进行破产重整
湖南子廷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无力履行债务成为失信被执行人
合计	2,233,866.42	2,233,866.42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42,206,089.05	17,110,304.46	5.00
1-2 年	64,061,017.81	6,406,101.78	10.00
2-3 年	34,838,114.21	6,967,622.84	20.00
3-4 年	19,533,097.82	9,766,548.91	50.00
4-5 年	1,465,470.10	1,172,376.08	80.00
5 年以上	4,732,532.60	4,732,532.60	100.00
合计	466,836,321.59	46,155,486.67	9.8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估计”之 1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81,840.42		247,974.00			2,233,866.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690,803.85	15,515,064.42		50,381.60		46,155,486.67
合计	33,172,644.27	15,515,064.42	247,974.00	50,381.60		48,389,353.0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0,381.6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西藏巨龙铜业有限公司	48,970,801.64	5,838,000.00	54,808,801.64	10.39	2,740,440.08
中铁一局集团（中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759,301.78	4,040,677.95	29,799,979.73	5.65	1,489,998.99
福建紫金锂元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6,500,000.00	5,500,000.00	22,000,000.00	4.17	1,100,000.00
湖南玉兔钛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15,273,321.04	3,234,200.00	18,507,521.04	3.51	925,376.0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571,824.27	2,967,039.55	17,538,863.82	3.33	876,943.19

合计	121,075,248.73	21,579,917.50	142,655,166.23	27.05	7,132,758.31
----	----------------	---------------	----------------	-------	--------------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32,838,336.10	1,943,647.43	30,894,688.67	18,392,849.80	1,022,298.26	17,370,551.54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6,409,858.48	836,129.18	15,573,729.30	13,310,340.74	665,517.04	12,644,823.70
合计	49,248,194.58	2,779,776.61	46,468,417.97	31,703,190.54	1,687,815.30	30,015,375.2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248,194.58	100.00	2,779,776.61	5.64	46,468,417.97	31,703,190.54	100	1,687,815.30	5.32	30,015,375.24

其中：										
合计	49,248,194.58	100.00	2,779,776.61	5.64	46,468,417.97	31,703,190.54	100	1,687,815.30	5.32	30,015,375.2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质保金	32,838,336.10	1,943,647.43	5.92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6,409,858.48	836,129.18	5.10
合计	49,248,194.58	2,779,776.61	5.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估计”之 1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质保金组合	921,349.17			按政策计提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组合	170,612.14			按政策计提
合计	1,091,961.31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18,000.00	1,024,000.00
合计	2,718,000.00	1,024,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估计”之 1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 目	期末终止 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748,024.76
小 计	27,748,024.76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099,900.16	99.44	7,385,199.91	97.78
1至2年	10,638.68	0.10	153,192.99	2.03
2至3年	41,600.00	0.37	10,115.52	0.13
3年以上	10,315.60	0.09	4,190.47	0.06
合计	11,162,454.44	100.00	7,552,698.89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山东奥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5,383,700.00	48.23
瑞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	10.75
长沙市长工泵业有限公司	316,066.37	2.83
江苏迈安德节能蒸发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00	2.69
四川省自贡工业泵有限责任公司	168,119.46	1.51
合计	7,367,885.83	66.0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367,750.39	10,259,138.61
合计	13,367,750.39	10,259,138.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697,839.49	6,615,499.92
1 年以内小计	10,697,839.49	6,615,499.92
1 至 2 年	716,473.30	683,740.09
2 至 3 年	349,000.00	1,768,49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900,000.00	203,600.00
4 至 5 年		120,000.00
5 年以上	980,000.00	983,550.00
合计	13,643,312.79	10,374,880.0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7,473,751.74	9,691,661.75
社保公积金	515,376.62	427,444.49
备用金	350,037.87	7,528.10
土地转让款	3,857,975.00	
往来款	1,446,171.56	248,245.67
合计	13,643,312.79	10,374,880.0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278.18	9,913.22	103,550.00	115,741.40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5.08	5.08		
--转入第三阶段		-6,900.00	6,9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59,479.14	-3,008.14	6,900.00	263,371.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03,550.00	103,550.00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余额	261,752.24	10.16	13,800.00	275,562.40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账龄 1 年以内代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第一阶段)，账龄 1-2 年代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第二阶段)，账龄 2 年以上代表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5,741.40	263,371.00		103,550.00		275,562.40
合计	115,741.40	263,371.00		103,550.00		275,562.4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3,55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紫金矿业新能源新材料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3,857,975.00	28.28	土地转让款	1年以内	192,898.75
赤峰中色锌业有限公司	1,353,000.00	9.92	保证金	1年以内	
福建紫金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	8.06	保证金	1年以内	
湖南源源生态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	5.86	保证金	5年以上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3.66	保证金	3-4年	
合计	7,610,975.00	55.78	/	/	192,898.7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22,289.21		3,322,289.21	3,482,674.82		3,482,674.82
在产品	1,103,562.17		1,103,562.17	911,120.41		911,120.41
库存商品	1,345,660.73		1,345,660.73	524,340.61		524,340.61
低值易耗品	684,880.24		684,880.24	526,326.92		526,326.92
合同履约成本	25,611,246.54		25,611,246.54	103,815,746.24	3,686,800.00	100,128,946.24
合计	32,067,638.89		32,067,638.89	109,260,209.00	3,686,800.00	105,573,409.00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合同履约成本	3,686,800.00			3,686,800.00		
合计	3,686,800.00			3,686,800.00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638,910.17	6,480,134.50
合计	1,638,910.17	6,480,134.50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的企业所得税	1,145,572.59	2,506,814.57
预缴的增值税		244,155.30
待认证进项税	3,184,217.56	3,762,766.92
合计	4,329,790.15	6,513,736.79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1,638,910.19		1,638,910.19	5.15%
合计				1,638,910.19		1,638,910.19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福建紫金选矿药剂有限公司	51,670,189.23			6,815,545.91		-498,961.25				57,986,773.89
小计	51,670,189.23			6,815,545.91		-498,961.25				57,986,773.89
合计	51,670,189.23			6,815,545.91		-498,961.25				57,986,773.89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2,228,474.57				-140,667.83	2,087,806.74		229,510.67		
合计	2,228,474.57				-140,667.83	2,087,806.74		229,510.67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0,996,051.53	84,898,851.8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0,996,051.53	84,898,851.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5,484,132.38	37,176,171.61	1,750,720.22	1,437,977.26	3,992,543.94	129,841,545.41
2.本期增加金额	786,022.54	2,682,916.45	596,476.05	385,996.48	292,010.91	4,743,422.43
(1) 购置		2,338,181.04	596,476.05	385,996.48	292,010.91	3,612,664.48
(2) 在建工程转入	786,022.54	344,735.41				1,130,757.95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501,194.28	1,837,969.26	142,715.71	37,084.48	109,018.25	3,627,981.98
(1) 处置或	1,501,194.28	1,837,969.26	142,715.71	37,084.48	109,018.25	3,627,981.98

报废						
4.期末 余额	84,768,960. 64	38,021,118. 80	2,204,480. 56	1,786,889. 26	4,175,536. 60	130,956,985. 8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 余额	17,790,543. 44	21,952,340. 22	600,180.35	1,112,694. 89	3,486,934. 68	44,942,693.5 8
2.本期 增加金额	2,668,626.4 5	3,399,702.8 7	442,240.20	181,238.32	124,455.12	6,816,262.96
(1) 计提	2,668,626.4 5	3,399,702.8 7	442,240.20	181,238.32	124,455.12	6,816,262.96
3.本期 减少金额	315,678.79	1,316,151.4 3	22,606.17	35,230.26	108,355.56	1,798,022.21
(1) 处置或 报废	315,678.79	1,316,151.4 3	22,606.17	35,230.26	108,355.56	1,798,022.21
4.期末 余额	20,143,491. 10	24,035,891. 66	1,019,814. 38	1,258,702. 95	3,503,034. 24	49,960,934.3 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 余额						
2.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或 报废						
4.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 账面价值	64,625,469. 54	13,985,227. 14	1,184,666. 18	528,186.31	672,502.36	80,996,051.5 3
2.期初 账面价值	67,693,588. 94	15,223,831. 39	1,150,539. 87	325,282.37	505,609.26	84,898,851.8 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4,681,681.51
合计	4,681,681.51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5,289,796.38	1,465,004.38
工程物资		
合计	25,289,796.38	1,465,004.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压力容器生产线	961,378.17		961,378.17	961,378.17		961,378.17
办公楼装修费				503,626.21		503,626.21
成套环保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3,137,922.41		13,137,922.41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11,190,495.80		11,190,495.80			
合计	25,289,796.38		25,289,796.38	1,465,004.38		1,465,004.3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成套环保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04,818,100.00		13,137,922.41			13,137,922.41	15.26	15.26				募集资金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70,844,700.00		11,190,495.80			11,190,495.80	9.99	9.99				募集资金
合计	175,662,800.00		24,328,418.21			24,328,418.21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特许经营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668,101.12	4,129,434.71	174,735,812.64		214,533,348.47
2.本期增加金额		254,060.43			254,060.43
(1)购置		254,060.43			254,060.43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430,754.18		768,028.93		6,198,783.11
(1)处置	5,430,754.18		768,028.93		6,198,783.11
4.期末余额	30,237,346.94	4,383,495.14	173,967,783.71		208,588,625.7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259,242.95	1,331,140.76	28,099,286.28		34,689,669.99
2.本期增加金额	692,539.86	826,906.42	5,975,489.38		7,494,935.66
(1) 计提	692,539.86	826,906.42	5,975,489.38		7,494,935.66
3.本期减少金额	887,023.30		17,337.71		904,361.01
(1) 处置	887,023.30		17,337.71		904,361.01
4.期末余额	5,064,759.51	2,158,047.18	34,057,437.95		41,280,244.6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5,172,587.43	2,225,447.96	139,910,345.76		167,308,381.15
2.期初账面价值	30,408,858.17	2,798,293.95	146,636,526.36		179,843,678.4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1,667,031.71	7,788,585.92	38,848,499.80	5,854,751.26
预提费用	6,601,669.40	1,650,417.35	5,438,040.57	1,359,510.14
未实现损益	4,100,101.21	615,015.18	5,007,919.27	751,187.89
股份支付	10,479,792.81	1,587,939.25		

政府补助	443,000.00	66,450.00		
合计	73,291,595.13	11,708,407.70	49,294,459.64	7,965,449.2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9,510.67	34,426.60		
合计	229,510.67	34,426.6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426.60	11,673,981.10		7,965,449.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426.6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75,562.40	115,741.40
可抵扣亏损		1,849,896.48
合计	275,562.40	1,965,637.8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489,799.61	
2025 年		576,518.60	
2026 年		783,578.27	
2027 年			
2028 年			
合计		1,849,896.4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9,154,040.26	457,702.01	8,696,338.25	4,060,737.60	214,986.88	3,845,750.72
预付工程款	1,463,071.20		1,463,071.20			
预付资产款	1,856,236.48		1,856,236.48			
合计	12,473,347.94	457,702.01	12,015,645.93	4,060,737.60	214,986.88	3,845,750.72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3,208,643.21	23,208,643.21	冻结	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13,507,774.62	13,507,774.62	冻结	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14,862,566.04	14,862,566.04	其他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	13,018,616.39	13,018,616.39	其他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46,460,368.94	34,373,945.12	抵押	授信抵押担保	55,258,494.63	43,135,697.52	抵押	授信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17,540,400.00	14,612,960.17	抵押	授信抵押担保	35,668,101.12	30,408,858.17	抵押	授信抵押担保
合计	102,071,978.19	87,058,114.54	/	/	117,452,986.76	100,070,946.70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10,175,631.79	35,016,202.20
合计	110,175,631.79	35,016,202.2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39,787,784.02	142,811,902.05
运输款	4,392,003.08	
在建工程款	6,149,147.03	
解决方案工程分包款	60,606,604.29	33,363,578.91
合计	210,935,538.42	176,175,480.9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长沙玉华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4,810,875.00	工程未结算
湖南省鸿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东安分公司	2,644,743.10	工程未结算
湖北双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435,200.00	未到付款期
湖南时代矿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109,584.80	工程未结算
湖南幸福源建设有限公司	1,825,703.52	工程未结算
湖南舜森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682,491.62	工程未结算
合计	15,508,598.0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适用 不适用**(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适用 不适用**(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43,839.33	1,525,835.56
工程收入款	43,101,711.43	67,474,048.04
技术服务费	1,308,713.04	1,765,743.66
合计	44,454,263.80	70,765,627.2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适用 不适用**(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8,946,395.92	124,025,028.26	113,264,205.37	29,707,218.8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180,243.82	6,180,243.82	
三、辞退福利		247,296.49	247,296.49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8,946,395.92	130,452,568.57	119,691,745.68	29,707,218.8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945,622.22	113,396,264.70	102,649,486.90	29,692,400.02
二、职工福利费		3,487,968.91	3,474,842.91	13,126.00
三、社会保险费		4,239,637.76	4,239,637.76	
其中：医疗保险费		3,460,603.45	3,460,603.45	
工伤保险费		779,034.31	779,034.31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2,106,053.94	2,106,053.9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73.70	795,102.95	794,183.86	1,692.7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8,946,395.92	124,025,028.26	113,264,205.37	29,707,218.8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946,633.73	5,946,633.73	
2、失业保险费		233,610.09	233,610.0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6,180,243.82	6,180,243.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810,111.29	6,645,304.81

企业所得税	2,596,242.08	3,309,539.3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14,976.90	327,987.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7,573.05	572,280.89
教育费附加	291,345.55	211,634.87
地方教育附加	200,091.53	147,450.71
印花税	30,950.41	17,207.90
水利建设基金	2,364.30	1,124.59
房产税	18,416.51	
合计	17,022,071.62	11,232,530.38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878,314.02	18,793,258.84
合计	4,878,314.02	18,793,258.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3,233,344.23	2,079,438.87
运输费		3,424,713.37
技术服务费		3,417,261.95

上市发行费用		8,364,716.98
其他	1,644,969.79	1,507,127.67
合计	4,878,314.02	18,793,258.84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南中盛工程有限公司	2,773,273.54	押金保证金
合计	2,773,273.5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037,730.00
合计		7,037,730.0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179,134.72	11,107,227.57
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	14,862,566.04	
合计	19,041,700.76	11,107,227.5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4,0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恢复性大修理费	16,655,149.76	17,360,937.40	子公司宁乡东城公司对未来移交政府时的恢复性大修理费用计提预计负债
合计	16,655,149.76	17,360,937.4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9,306,434.17		4,010,401.67	65,296,032.50	与资产相关补助
政府补助	4,698,000.00	443,000.00	1,400,000.00	3,741,000.00	与收益相关补助
合计	74,004,434.17	443,000.00	5,410,401.67	69,037,032.5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2、其他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53、股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4,826,667.00						94,826,667.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5、资本公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22,948,599.82			522,948,599.82
其他资本公积	35,659,600.00	10,380,958.81	498,961.25	45,541,597.56
合计	558,608,199.82	10,380,958.81	498,961.25	568,490,197.3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金额 10,380,958.81 元系股权激励，详见财务报告十五“股份支付”之说明；本期减少金额 498,961.25 元系根据联营企业福建紫金选矿药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药剂公司)其他权益变动按照本公司持股比例确认归属于本公司金额。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0,178.50	- 140,667.83			34,426.60	- 175,094.43		195,084.07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0,178.50	- 140,667.83			34,426.60	- 175,094.43		195,084.07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125.37	579,556.07				579,556.07		615,681.44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 投资公允价 值变动							
金融资产 重分类计入 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 投资信用减 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 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 表折算差额	36,125.37	579,556.07				579,556.07	615,681.44
其他综合收 益合计	406,303.87	438,888.24			34,426.60	404,461.64	810,765.5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085,604.47	5,545,818.31		18,631,422.7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3,085,604.47	5,545,818.31		18,631,422.7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法定盈余公积本期增加系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2,613,527.33	151,303,771.4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12,613,527.33	151,303,771.4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327,937.30	66,225,686.7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545,818.31	4,915,930.8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8,361,600.17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9,034,046.15	212,613,527.3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06,725,196.88	575,127,124.02	548,025,578.86	379,833,870.61
其他业务	1,679,769.11	249,734.19	163,433.63	36,042.96
合计	808,404,965.99	575,376,858.21	548,189,012.49	379,869,913.5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经营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	459,745,988.68	355,342,380.75	459,745,988.68	355,342,380.75
产品销售	137,308,010.04	75,107,576.24	137,308,010.04	75,107,576.24
运营服务	193,398,305.69	129,994,330.94	193,398,305.69	129,994,330.94
其他	16,272,892.47	14,682,836.09	16,272,892.47	14,682,836.09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740,249,782.65	533,283,982.48	740,249,782.65	533,283,982.48
其他国家和地区	66,475,414.23	41,843,141.54	66,475,414.23	41,843,141.54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541,767,679.98	385,277,475.34	541,767,679.98	385,277,475.3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264,957,516.90	189,849,648.68	264,957,516.90	189,849,648.68
合计	806,725,196.88	575,127,124.02	806,725,196.88	575,127,124.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68,735,604.48 元。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55,759.32	1,353,621.73
教育费附加	713,561.13	582,009.88
地方教育附加	475,707.39	388,006.59
房产税	1,292,219.90	718,774.60
土地使用税	635,895.70	654,601.08

印花税	407,432.87	188,943.34
水利建设费	87,496.85	65,351.57
其他	21,681.74	
合计	5,289,754.90	3,951,308.79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609,678.66	17,940,665.63
业务招待费	4,273,474.20	3,299,372.91
差旅费	4,523,054.91	2,855,134.76
设备及物料消耗	3,568,458.01	1,309,817.73
股份支付	1,606,695.74	
招标代理费	549,658.49	805,238.65
办公费	386,543.42	475,144.85
运输费	300,684.50	177,415.18
劳务费	648,162.20	197,817.83
租赁费	308,709.27	113,594.30
其他	3,135,656.35	2,030,132.53
合计	46,910,775.75	29,204,334.37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014,665.61	19,204,362.52
中介机构服务费	2,421,995.01	3,362,066.79
折旧摊销	3,191,922.39	3,193,021.70
股份支付	5,135,916.77	
办公费	1,832,747.21	2,611,739.82
业务招待费	2,165,071.10	1,071,293.22
差旅费	1,595,093.19	784,478.65
水电费	717,528.16	544,354.24
修理费	232,522.29	202,325.99
其他	1,265,567.95	1,160,733.75
合计	45,573,029.68	32,134,376.68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352,668.62	16,794,337.21
设备及物料消耗	9,237,031.06	4,270,701.67
差旅费	5,424,843.33	3,419,787.61
股份支付	2,692,049.96	
折旧与摊销	2,339,948.89	2,446,309.02
技术服务费	953,030.65	2,371,121.48
其他	1,823,861.05	715,690.89
合计	45,823,433.56	30,017,947.88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39,168.49	2,263,116.14
其中：借款利息支出	291,121.25	1,329,553.75
贴现利息支出		122,441.40
预计负债利息支出	848,047.24	811,120.99
汇兑损益	1,303,375.26	-486,342.11
利息收入	-4,195,612.56	-3,021,555.93
手续费及其他	112,903.41	198,131.95
合计	-1,640,165.40	-1,046,649.95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010,401.67	4,049,772.3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710,949.62	5,854,151.2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返还	49,077.04	63,735.42
增值税加计抵减	278.65	99,460.64
合计	7,770,706.98	10,067,119.63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815,545.91	4,067,275.2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 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理财收益	8,780,670.26	868,893.98
合计	15,596,216.17	4,936,169.20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6,053.35	13,093.9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237,917.83	-7,622,182.1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63,365.96	51,942.66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15,455,230.44	-7,557,145.53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334,676.44	-1,353,691.50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686,800.00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334,676.44	-5,040,491.50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96,454.85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1,832,076.92	
合计	1,735,622.07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5.4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4,000,000.00	2,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	64,514.64	67,032.70	64,514.64
合计	4,064,514.64	2,067,118.18	4,064,514.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40,488.15	121,738.13	740,488.1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罚款支出			
滞纳金	26,020.00	9.84	26,020.00
其他	111,378.99	255,804.19	111,378.99
合计	877,887.14	377,552.16	877,887.14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244,116.65	9,939,406.38
递延所得税费用	-3,738,583.24	-2,555,373.26
合计	7,505,533.41	7,384,033.1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2,570,545.1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385,581.7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42,821.2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22,331.8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94,053.2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2,494.8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971.68
研发加计扣除	-6,775,170.59
污水处理减免征收	-1,450,897.31
所得税费用	7,505,533.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详见财务报告七、57“其他综合收益”之说明。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4,195,612.56	3,021,555.93
营业外收入	64,514.64	2,067,032.70
往来款项	485,992.22	2,203,505.30
政府补助	6,753,949.62	6,756,151.22
个税返还	49,077.04	63,735.42
合计	11,549,146.08	14,111,980.5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112,903.41	198,131.95
销售费用	14,125,943.34	9,953,851.01
管理费用	10,230,524.91	9,736,992.46
研发费用	8,201,735.03	6,506,599.98
营业外支出	137,398.99	255,814.03
支付保证金	9,700,868.59	5,264,974.80
往来款项	5,477,027.17	10,338,061.70
合计	47,986,401.44	42,254,425.9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	3,612,664.48	3,026,915.11

在建工程支付的现金	20,988,041.25	1,292,693.13
购建无形资产支付的现金	254,060.43	
合计	24,854,766.16	4,319,608.24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	1,458,888,350.00	302,500,000.00
合计	1,458,888,350.00	302,5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1,496,888,350.00	312,500,000.00
合计	1,496,888,350.00	312,5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发行支出	8,364,716.98	18,099,237.22
合计	8,364,716.98	18,099,237.2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037,730.00			21,037,730.00		
其他应付款	8,364,716.98			8,364,716.98		

合计	29,402,446.98			29,402,446.98	
----	---------------	--	--	---------------	--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73,080,877.78	51,408,698.98
其中：支付货款	73,080,877.78	51,408,698.98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5,065,011.72	70,768,965.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789,906.88	12,597,637.03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816,262.96	6,821,596.38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7,494,935.66	7,430,229.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35,622.0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40,488.15	121,652.6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42,543.75	2,263,116.1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596,216.17	-4,936,169.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42,958.41	-2,555,373.2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505,770.11	-67,223,402.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5,124,141.16	-71,826,941.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9,883,182.90	78,121,143.99
其他	778,924.22	-5,264,974.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18,088.54	26,317,480.6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15,891,145.00	581,754,301.8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81,754,301.89	178,506,873.0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863,156.89	403,247,428.81

[注]其他为股份支付确认的期间费用与承兑、保函保证金的变动金额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15,891,145.00	581,754,301.89
其中：库存现金	4,000.00	4,00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15,887,145.00	581,750,301.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5,891,145.00	581,754,301.8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653,511.52	4,394,271.49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理由
募集资金	238,776,749.30	限定资金使用用途

境外经营子公司现金	5,653,511.52	受外汇管制
合计	244,430,260.82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货币资金	23,208,643.21	13,507,774.62	保证金
合计	23,208,643.21	13,507,774.62	保证金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9,888,648.98
其中：美元	600,743.04	7.0827	4,254,882.73
欧元	232,474.95	7.8592	1,827,067.13
澳元	4,157,507.29	4.8484	20,157,258.34
塞尔维亚第纳尔	54,550,684.34	0.0669	3,649,440.78
应收账款	-	-	25,072,090.15
其中：塞尔维亚第纳尔	196,921,570.76	0.0669	13,174,053.08
美元	238,000.00	7.0827	1,685,682.60
澳元	2,106,334.97	4.8484	10,212,354.47
应付账款			5,274,325.10
其中：塞尔维亚第纳尔	78,838,940.17	0.0669	5,274,325.10
其他应收款			4,674.77
其中：塞尔维亚第纳尔	69,877.00	0.0669	4,674.77
其他应付款			149,873.92
其中：塞尔维亚第纳尔	2,240,267.84	0.0669	149,873.92

其他说明：

公司子公司 Scienc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d.o.o. Bor 从事境外经营，境外经营地为塞尔维亚，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塞尔维亚第纳尔为记账本位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财务报告五、37“租赁”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3,806,269.84	4,595,511.06
合 计	3,806,269.84	4,595,511.06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3,806,269.84(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1,677,661.39	
合 计	1,677,661.39	

经营租赁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固定资产	4,681,681.51	
小 计	4,681,681.51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详见财务报告五、37“租赁”之说明。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2,443,700.96	
第二年	622,825.24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总额	3,066,526.20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352,668.62	16,794,337.21
设备及物料消耗	9,237,031.06	4,270,701.67
差旅费	5,424,843.33	3,419,787.61
折旧与摊销	2,339,948.89	2,446,309.02
技术服务费	953,030.65	2,371,121.48
股份支付	2,692,049.96	
其他	1,823,861.05	715,690.89
合计	45,823,433.56	30,017,947.8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5,823,433.56	30,017,947.88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报告期合并范围增加新设全资子公司衡阳松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赛恩斯(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同时通过香港子公司设立了 SE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Perth) Pty.Ltd，即澳大利亚联邦子公司。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长沙赛恩斯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1,000	湖南省长沙市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乡东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7,156.43	湖南省长沙市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55.00		设立
湖南信泰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200	湖南省长沙市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Scienc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d.o.o. Bor	塞尔维亚	1,180 万第纳尔	塞尔维亚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00.00		设立
衡阳松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省衡阳市	200	湖南省衡阳市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00.00		设立
赛恩斯(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590 万港币	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设立
SE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PERTH) PTY. LTD	澳大利亚	100 万澳元	澳大利亚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宁乡东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45.00%	4,737,074.42	4,210,121.63	38,612,579.9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宁乡东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8,998,510.10	142,186,069.92	161,184,580.02	2,764,129.55	72,614,639.45	75,378,769.00	38,597,141.41	148,131,481.94	186,728,623.35	14,053,376.40	88,260,073.25	102,313,449.6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宁乡东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3,873,669.93	10,526,832.05	10,526,832.05	11,209,726.90	22,455,937.84	10,096,175.88	10,096,175.88	15,572,966.15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福建紫金选矿药剂有限公司	福建省龙岩市上杭县	福建省龙岩市上杭县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39.0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福建紫金选矿药剂有限公司	福建紫金选矿药剂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0,046,464.62	61,091,918.34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9,188,543.34	11,947,789.83
非流动资产	78,237,251.25	89,444,223.49
资产合计	148,283,715.87	150,536,141.83
流动负债	41,542,639.46	48,121,626.16
非流动负债	10,387,383.34	25,386,913.33
负债合计	51,930,022.80	73,508,539.4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96,353,693.07	77,027,602.3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7,577,940.30	30,040,764.92
调整事项		
--商誉	20,408,833.59	21,629,424.3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	57,986,773.89	51,670,189.23

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10,809,673.50	98,757,064.67
财务费用	202,264.34	1,866,957.45
所得税费用	1,058,801.86	1,571,540.65
净利润	17,475,758.74	10,428,910.8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7,475,758.74	10,428,910.8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69,306,434.17			4,010,401.67		65,296,032.5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4,698,000.00	443,000.00		1,400,000.00		3,741,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4,004,434.17	443,000.00		5,410,401.67		69,037,032.50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7,721,351.29	9,903,923.57
与收益相关	4,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11,721,351.29	11,903,923.57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

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五(一)4、五(一)5、五(一)7、五(一)9、五(一)10、五(一)12、五(一)19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27.05%（2022年12月31日：22.78%）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应付票据	110,175,631.79	110,175,631.79	110,175,631.79		
应付账款	210,935,538.42	210,935,538.42	210,935,538.42		
其他应付款	4,878,314.02	4,878,314.02	4,878,314.02		
其他流动负债-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14,862,566.04	14,862,566.04	14,862,566.04		
预计负债	17,360,937.40	41,477,286.11	69,682.32		41,407,603.79
小 计	358,212,987.67	382,329,336.38	340,921,732.59		41,407,603.79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21,037,730.00	22,920,514.16	8,013,636.45	14,906,877.71	
应付票据	35,016,202.20	35,016,202.20	35,016,202.20		
应付账款	176,175,480.96	176,175,480.96	176,175,480.96		
其他应付款	18,793,258.84	18,793,258.84	18,793,258.84		
预计负债	16,655,149.76	41,477,286.11		69,682.32	41,407,603.79
小 计	267,677,821.76	294,382,742.27	237,998,578.45	14,976,560.03	41,407,603.79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1之说明。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000,000.00	48,000,000.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8,000,000.00	48,000,0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	2,087,806.74			2,087,806.74

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2,718,000.00	2,718,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87,806.74		50,718,000.00	52,805,806.74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集中交易系统挂牌的股票作为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其公允价值根据交易所公布的收盘价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银行理财产品，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故认可上述银行理财产品成本可代表其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2. 应收款项融资，因其期限不超过一年，资金时间价值因素对其公允价值的影响不重大，故认可上述应收款项融资的公允价值近似等于其账面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应收款项融资和结构性存款，不可观察参数的变动对公允价值变动的的影响较小。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财务报告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财务报告十、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紫金矿业物流有限公司	股东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紫金铜业有限公司	股东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乌拉特后旗紫金矿业有限公司	股东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巴彦淖尔紫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股东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贵州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黑龙江紫金铜业有限公司	股东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新疆紫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股东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塞尔维亚紫金铜业有限公司	股东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塞尔维亚紫金矿业有限公司	股东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紫金矿业物流（厦门）有限公司	股东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湖南紫金锂业有限公司	股东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福建紫金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厦门紫金旅行社有限公司	股东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山西紫金矿业有限公司	股东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福建紫金铜箔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紫金国际融资租赁（海南）有限公司	股东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紫金（长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紫金矿业新能源新材料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股东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西藏巨龙铜业有限公司	股东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新疆金脉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股东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澳大利亚诺顿金田有限公司	股东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黑龙江多宝山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福建常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参股公司
长沙金洲新城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宁乡金锂邦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的子公司
杨浩	实际控制人高伟荣的妻配偶
周红玉	实际控制人高亮云的妻配偶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紫金矿业物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86,870.00	20,000,000.00	否	248,084.95
黑龙江紫金铜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119,382.58		否	1,580,293.48

巴彦淖尔紫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否	45,669.48
厦门紫金旅行社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563,416.54		否	78,081.00
乌拉特后旗紫金矿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0,000.00		否	
合计	/	3,429,669.12	/	/	1,952,128.9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巴彦淖尔紫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运营服务	5,657,211.84	7,278,136.59
巴彦淖尔紫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	96,106.20	931,398.23
贵州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	0.00	657,749.47
贵州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859,557.52	
黑龙江紫金铜业有限公司	运营服务	17,634,121.54	16,080,607.55
黑龙江紫金铜业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42,123.89	
宁乡金锂邦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服务		10,946,161.10
塞尔维亚紫金铜业有限公司	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		4,787,200.00
塞尔维亚紫金铜业有限公司	运营服务	15,339,794.07	9,212,075.13
塞尔维亚紫金铜业有限公司	药剂销售	5,081,488.00	
塞尔维亚紫金矿业有限公司	运营服务		184,829.06
乌拉特后旗紫金矿业有限公司	运营服务	4,760,140.14	4,092,653.10
乌拉特后旗紫金矿业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700,000.00	
新疆紫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	2,646,017.70	
新疆紫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79,646.02	
长沙金洲新城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运营服务		36,000.00
紫金矿业物流有限公司	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	2,371,681.42	5,361,247.05
紫金矿业物流有限公司	药剂销售		905,129.22
紫金矿业物流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4,233,224.09	

紫金矿业物流（厦门）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287,943.38	
紫金铜业有限公司	运营服务	5,094,868.32	8,511,403.95
紫金铜业有限公司	药剂销售	1,009,245.14	1,221,966.36
西藏巨龙铜业有限公司	运营服务	42,268,714.55	28,164,811.18
西藏巨龙铜业有限公司	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	51,821,222.70	
西藏巨龙铜业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150,943.40	
山西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	3,789,167.30	6,518,433.38
澳大利亚诺顿金田有限公司	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	24,121,980.99	1,538,772.91
澳大利亚诺顿金田有限公司	药剂销售	1,186,407.47	
澳大利亚诺顿金田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7,287,302.44	
澳大利亚诺顿金田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9,096,573.64	
紫金国际融资租赁（海南）有限公司	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		8,477,837.97
福建紫金锂元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	48,672,566.35	
福建紫金铜箔科技有限公司	药剂销售	114,569.47	26,194.69
福建紫金铜箔科技有限公司	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	20,646,017.70	
黑龙江多宝山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	105,504.59	37,364,865.54
黑龙江多宝山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药剂销售	104,800.89	
湖南紫金锂业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1,805,309.73	
大陆黄金有限公司哥伦比亚分公司	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	993,052.35	
福建紫金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	707,547.17	
陇南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122,123.89	
新疆紫金黄金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30,088.50	
合计	/	280,917,062.40	152,297,472.4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紫金矿业新能源新材料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246,838.46	
紫金（长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27,703.67	
紫金（厦门）工程设计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	房屋建筑物	3,119.2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高伟荣、杨浩	30,000,000.00	2022/1/19	2025/1/19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紫金矿业新能源新材料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转让土地使用权	7,715,95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652,978.86	4,233,278.03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长沙金洲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38,160.00	1,908.00
	紫金铜业有限公司	1,125,371.00	56,268.55	1,363,980.61	68,199.03
	乌拉特后旗紫金矿业有限公司	402,939.53	20,146.98	1,827,817.53	91,390.88
	巴彦淖尔紫金有色	1,488,334.57	74,416.73	2,167,301.98	108,365.10

	金属有限公司				
	宁乡金锂邦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350,054.21	267,502.71
	贵州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1,196,343.25	71,069.33	3,458,900.67	311,681.28
	西藏巨龙铜业有限公司	48,970,801.64	2,448,540.08	11,025,544.39	551,277.22
	塞尔维亚紫金铜业有限公司	13,751,880.25	687,594.01	1,970,778.95	98,538.95
	山西紫金矿业有限公司	3,372,046.35	168,602.32	959,547.77	47,977.39
	黑龙江紫金铜业有限公司	5,920,827.11	296,041.36	1,325,807.07	66,290.35
	紫金国际融资租赁(海南)有限公司	950,789.60	47,539.48	2,852,368.80	142,618.44
	黑龙江多宝山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9,915,647.78	976,162.19	15,268,020.00	763,401.00
	福建紫金锂元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6,500,000.00	825,000.00		
	澳大利亚诺顿金田有限公司	10,212,354.47	510,617.72		
	福建紫金铜箔科技有限公司	9,435,463.50	471,773.18		
	湖南紫金锂业有限公司	772,000.00	38,600.00		
	紫金矿业物流(厦门)有限公司	149,000.00	7,450.00		
小计		124,163,799.05	6,699,821.93	47,608,281.98	2,519,150.35
应收票据					
	新疆紫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3,000,000.00	
	贵州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827,300.10	82,730.01
小计				3,827,300.10	82,730.01
预付款项					
	紫金矿业物流有限公司			3,086.29	
	厦门紫金旅行社有限公司			129,363.00	
	乌拉特后旗紫金矿业有限公司	6,902.65			
小计		6,902.65		132,449.29	
其他应收款					
	福建常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紫金矿业物流有限	356,000.00		1,410,000.00	

	公司				
	山西紫金矿业有限公司			156,213.83	
	巴彦淖尔紫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贵州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黑龙江紫金铜业有限公司	500,000.00		270,157.92	
	紫金矿业物流（厦门）有限公司			50,000.00	
	新疆金脉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紫金矿业新能源新材料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3,857,975.00	192,898.75		
	福建紫金锂元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			
	厦门紫金旅行社有限公司	56,531.00	2,826.55		
	西藏巨龙铜业有限公司	26,000.00			
小计		6,496,506.00	195,725.30	5,506,371.75	
合同资产					
	贵州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38,625.00	7,725.00	1,217,801.66	117,530.17
	塞尔维亚紫金铜业有限公司			478,720.00	23,936.00
	西藏巨龙铜业有限公司	5,838,000.00	291,900.00		
	山西紫金矿业有限公司	169,455.25	8,472.76	1,645,751.41	82,287.57
	紫金矿业物流有限公司	433,048.00	21,652.40	605,820.92	30,291.05
	紫金国际融资租赁（海南）有限公司			950,789.60	47,539.48
	巴彦淖尔紫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52,624.00	2,631.20
	黑龙江多宝山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3,511,620.00	175,581.00
	福建紫金锂元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0.00	275,000.00		
	福建紫金铜箔科技有限公司	2,333,000.00	116,650.00		
	新疆紫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299,000.00	14,950.00		
	湖南紫金锂业有限公司	124,000.00	6,200.00		

小计		14,735,128.25	742,550.16	8,463,127.59	479,796.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贵州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39,000.00	3,900.00
小计				39,000.00	3,9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紫金矿业物流有限公司		2,767,090.34
	黑龙江紫金铜业有限公司	131,188.37	132,179.23
小计		131,188.37	2,899,269.57
合同负债			
	紫金矿业物流有限公司	7,329,293.00	3,511,831.01
	澳大利亚诺顿金田有限公司		20,502,114.45
	黑龙江多宝山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643,739.00	
	新疆紫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41,846.53	733,775.57
	福建紫金铜箔科技有限公司		4,636,400.00
小计		8,114,878.53	29,384,121.03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748,950	10,432,873.50						
研发人员	453,050	6,310,986.50						
销售人员	256,040	3,566,637.20						
生产人	217,000	3,022,810.00					5,000	69,650.00

员								
合计	1,675,040	23,333,307.20					5,000	69,65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管理人员	13.93 元/股	4 个月、16 个月、28 个月	/	/
研发人员			/	/
销售人员			/	/
生产人员			/	/

其他说明

根据 2023 年 4 月 7 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以及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第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184.35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 167.50 万股，预留授予 16.85 万股，首次及预留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13.93 元/股。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不超过 121 人，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公司（含子公司）其他核心员工，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 A 股普通股。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考核年度为 2023—2025 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第一个归属期：2023 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8 亿元；第二个归属期：2023 年-2024 年两年营业收入累计不低于 19 亿元；第三个归属期：2023 年-2025 年三年营业收入累计不低于 34 亿元。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S 期权定价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持有权益工具的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0,380,958.81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5,135,916.77	/

研发人员	2,692,049.96	/
销售人员	1,606,695.74	/
生产人员	1,045,130.34	/
合计	10,479,792.81	/

其他说明

无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24 年 1 月 30 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收购福建紫金选矿药剂有限公司 6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 18,300 万元收购紫金矿业集团南方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紫金药剂 51%股权及上杭县众鑫投资部(有限合伙)持有的紫金药剂 1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紫金药剂 100%股权。本次收购基准日为 2023 年 9 月 30 日，收购价格为 18,300 万元，公司已于 2024 年 2 月 4 日完成对紫金药剂公司的收购，紫金药剂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4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7,413,333.5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第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4,826,667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 47,413,333.50 元。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 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适用 不适用**(2). 未来适用法**适用 不适用**2、 重要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适用 不适用**(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 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 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提供重金属污染防治综合解决方案、生产和销售药剂产品以及提供运营服务，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收入分解信息详见财务报告七、61“营业收入和成本”说明。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15,469,207.47	178,217,156.42
1 年以内小计	315,469,207.47	178,217,156.42
1 至 2 年	63,718,155.81	46,887,264.78
2 至 3 年	34,360,114.21	35,266,394.9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9,941,023.26	7,542,911.04
4 至 5 年	1,465,470.10	9,550,625.96
5 年以上	6,558,473.58	2,441,657.58
合计	441,512,444.43	279,906,010.7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33,866.42	0.51	2,233,866.42	100.00		2,481,840.42	0.89	2,481,840.42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9,278,578.01	99.49	44,680,860.44	10.17	394,597,717.57	277,424,170.30	99.11	30,165,369.63	10.87	247,258,800.67
其中：										

合计	441,512,444.43	100.00	46,914,726.86	10.63	394,597,717.57	279,906,010.72	100.00	32,647,210.05	11.66	247,258,800.67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福嘉综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29,805.50	729,805.50	100.00	无力履行债务成为失信被执行人
湖南金旺铋业股份有限公司	625,436.80	625,436.80	100.00	资不抵债且缺乏清偿能力, 正在进行破产重整
湖南宇腾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407,925.44	407,925.44	100.00	无力履行债务成为失信被执行人
永春福源锌业有限公司	285,698.68	285,698.68	100.00	资不抵债且缺乏清偿能力, 正在进行破产重整
湖南展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35,000.00	135,000.00	100.00	资不抵债且缺乏清偿能力, 正在进行破产重整
湖南子廷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无力履行债务成为失信被执行人
合计	2,233,866.42	2,233,866.42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15,311,288.47	15,765,564.43	5.00
1-2 年	63,718,155.81	6,371,815.58	10.00
2-3 年	34,360,114.21	6,872,022.84	20.00
3-4 年	19,533,097.82	9,766,548.91	50.00
4-5 年	1,465,470.10	1,172,376.08	80.00
5 年以上	4,732,532.60	4,732,532.60	100.00
合计	439,120,659.01	44,680,860.44	10.1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估计”之 1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81,840.42		247,974.00			2,233,866.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165,369.63	14,565,872.41		50,381.60		44,680,860.44
合计	32,647,210.05	14,565,872.41	247,974.00	50,381.60		46,914,726.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0,381.6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西藏巨龙铜业有限公司	48,970,801.64	5,838,000.00	54,808,801.64	10.96	2,740,440.08
中铁一局集团(中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759,301.78	4,040,677.95	29,799,979.73	5.96	1,489,998.99
福建紫金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6,500,000.00	5,500,000.00	22,000,000.00	4.40	1,100,000.00

湖南玉兔钛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15,273,321.04	3,234,200.00	18,507,521.04	3.70	925,376.0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571,824.27	2,967,039.55	17,538,863.82	3.51	876,943.19
合计	121,075,248.73	21,579,917.50	142,655,166.23	28.53	7,132,758.3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7,422,457.43	113,916,206.33
合计	117,422,457.43	113,916,206.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267,476.58	110,272,562.99
1 年以内小计	10,267,476.58	110,272,562.99
1 至 2 年	105,199,190.60	683,740.09
2 至 3 年	349,000.00	1,768,49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900,000.00	203,600.00
4 至 5 年		120,000.00
5 年以上	980,000.00	983,550.00
合计	117,695,667.18	114,031,943.0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7,171,034.10	9,691,661.75

本公司并表关联方	104,482,816.38	103,717,057.81
备用金	350,000.00	7,528.10
社保公积金	434,624.15	367,542.66
土地转让款	3,857,975.00	
往来款	1,399,217.55	248,152.76
合计	117,695,667.18	114,031,943.0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273.53	9,913.22	103,550.00	115,736.75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0.12	0.12		
--转入第三阶段		-6,900.00	6,9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57,136.09	-3,013.09	6,900.00	261,023.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03,550.00	103,550.00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59,409.50	0.25	13,800.00	273,209.7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财务报告七、9“其他应收款”之说明。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5,736.75	261,023.00		103,550.00		273,209.75
合计	115,736.75	261,023.00		103,550.00		273,209.7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3,55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长沙赛恩斯 环保工程技 术有限公司	103,595,792.01	88.02	资金拆借 款	1-2 年	
紫金矿业新 能源新材料 科技（长 沙）有限公 司	3,857,975.00	3.28	土地转 让款	1 年以 内	192,898.75
赤峰中色 锌业有限 公司	1,353,000.00	1.15	保证 金	1 年以 内	
福建紫金 锂电材料 科技有限 公司	1,100,000.00	0.93	保证 金	1 年以 内	
宁乡东城 污水处理 有限公 司	887,024.37	0.76	资金拆 借 款	1-2 年	
合计	110,793,791.38	94.14	/	/	192,898.7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	57,986,773.89		57,986,773.89	51,670,189.23		51,670,189.23
对子公司投资	54,793,295.38		54,793,295.38	52,105,850.00		52,105,850.00
合计	112,780,069.27		112,780,069.27	103,776,039.23		103,776,039.2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长沙赛恩斯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07,886.35		10,407,886.35		
宁乡东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9,360,400.00	219,631.11		39,580,031.11		
湖南信泰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59,927.92		2,059,927.92		
Scienc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d.o.o.Bor	745,450.00			745,450.00		
衡阳松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52,105,850.00	2,687,445.38		54,793,295.3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福建紫金选	51,670,18			6,815,54		-				57,986,	

矿药剂有限公司	9.23		5.91		498,961.25			773.89
小计	51,670,189.23		6,815,545.91		-498,961.25			57,986,773.89
合计	51,670,189.23		6,815,545.91		-498,961.25			57,986,773.89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52,374,699.79	581,307,597.23	513,115,720.75	388,111,615.31
其他业务	1,677,661.39	249,734.19	127,433.63	
合计	754,052,361.18	581,557,331.42	513,243,154.38	388,111,615.3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经营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重金属污染治理综合解决方案	459,665,800.00	363,424,637.56	459,665,800.00	363,424,637.56
产品销售	125,177,656.40	93,638,644.30	125,177,656.40	93,638,644.30
运营服务	151,436,939.62	109,281,903.46	151,436,939.62	109,281,903.46
其他	16,094,303.77	14,962,411.91	16,094,303.77	14,962,411.91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707,389,656.50	552,619,982.19	707,389,656.50	552,619,982.19
其他国家和地区	44,985,043.29	28,687,615.04	44,985,043.29	28,687,615.04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529,378,548.96	412,170,376.03	529,378,548.96	412,170,376.03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222,996,150.83	169,137,221.20	222,996,150.83	169,137,221.20
合计	752,374,699.79	581,307,597.23	752,374,699.79	581,307,597.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68,663,671.56 元。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815,545.91	4,067,275.2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子公司分配股利	5,430,704.21	9,900,000.00
理财收益	6,678,368.90	868,893.98
合计	18,924,619.02	14,836,169.20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95,133.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710,949.6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780,670.2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47,974.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884.3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42,773.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184.75	
合计	15,046,254.6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469,584.35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对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的影响
2022 年度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规定计算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409,267.66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对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的影响
差异	3,060,316.69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对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的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9	0.95	0.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3	0.79	0.7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高伟荣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4 月 22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